

Contents 国录

前言	Ī		. I
学校	交概况		II
第一	-篇:	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1
	_,	毕业生的规模和结构	1
		(一)总体规模及性别结构	1
		(二)生源地结构	2
		(三)院系结构	4
	_,	毕业去向落实率	4
		(一)总体毕业去向落实率	5
		(二)分学历层次毕业去向落实率	6
		(三)各院系毕业去向落实率	6
		(四)不同特征群体毕业去向落实率	8
	三、	就业流向	0
		(一)就业地区分布1	0
		(二)就业行业分布1	4
		(三)就业单位分布1	6
		(四)职业类别分布1	7
	四、	毕业生社会服务贡献度1	8
		(一)毕业生服务区域经济建设情况1	8
		(二)毕业生服务重点单位情况1	9
	五、	继续深造	0
		(一) 国内升学	0
		(二)出国(境)留学	4

	六、	自主创业	26
	七、	未落实就业群体分析	26
第二	二篇:	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特色举措	28
	_,	精准施策"拓渠道",开拓岗位稳就业	28
	_,	精耕细作"强指导",立足长远促就业	29
	三、	精心保障"暖服务",做优服务帮就业	29
	四、	精益求精"云助力",优化数据快就业	30
	五、	精深促效"推创业",效应倍增就好业	30
第三	E篇:	毕业生就业质量相关分析	32
	_,	就业环境质量	33
		(一)就业形势分析	33
		(二)用人单位人才需求	33
		(三)择业渠道	35
		(四)择业影响因素	37
	_,	就业匹配质量	38
		(一)岗位适配性	38
		(二)就业满意度	41
		(三)就业稳定性	42
	三、	就业发展质量	42
		(一)发展前景满意度	42
		(二)职业发展目标清晰度	43
		(三)用人单位认可度	44
第四	∄:	就业发展趋势分析	46
	_,	毕业去向落实率发展趋势	46
	_,	毕业生毕业去向发展趋势	47
	三、	毕业生签约单位类型发展趋势	47
	川。	毕业生服务区域经济发展趋势	49

	五、	毕业生就业质量发展趋势	. 50
第五	篇:	对教育教学的反馈	. 51
	_,	毕业生对学校人才培养的评价	. 52
		(一)毕业生综合评价	. 52
		(二)教育教学评价	. 53
		(三)就业创业工作评价	. 56
		(四)管理服务评价	. 58
	_,	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的评价	. 59
	三、	构建"招生-培养-就业"联动机制	. 61
		(一)对招生和专业设置的反馈	. 61
		(二)对教育教学的反馈	. 62
		(三)对就业创业工作的反馈	. 64
附录			. 66
	数指	居统计说明	. 66

PREFACE

前言

为全面反映毕业生的就业状况,积极发挥就业状况对教育教学的反馈作用,进一步完善学科专业预警,健全就业与招生计划、人才培养、专业调整的联动机制,促进人才培养与经济社会发展紧密对接。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 2022 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教学〔2021〕5号〕精神,遵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编制发布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的通知》(教学厅函〔2013〕25号〕文件要求,学校编制和正式发布《浙江理工大学 2022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报告内容包括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学校就业创业工作特色、就业质量相关分析、就业发展趋势分析、对教育教学的反馈等五部分;所涵盖的指标包括毕业去向落实率、就业流向、求职过程、就业适配性与职业发展、毕业生对学校就业服务的满意度、毕业生对学校人才培养的满意度等多个方面。报告数据来源于两个方面:

- (一)浙江理工大学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数据统计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10 日。使用数据主要涉及毕业生的规模和结构、毕业去向落实率、就业流向等。
- (二)第三方数据调查公司。调研面向学校 2022 届毕业生,使用数据涉及就业质量相关分析及对教育教学的反馈部分。用人单位调研数据,面向学校毕业生所在用人单位;使用数据涉及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及能力评价、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创业服务工作评价等部分。

ABOUT

学校概况

浙江理工大学坐落在历史文化名城杭州市,前身蚕学馆是杭州知府林启为实现实业救国、教育救国的宏愿于 1897 年创办的,是我国最早创办的新学教育机构之一。1908 年升格为高等蚕桑学堂。辛亥革命至解放前夕,因时局动乱,学校几度易名、数迁校址,在风雨沧桑中生生不息、坚持办学。新中国成立后,学校不断开拓进取,绘就了新的历史篇章。学校 1959 年开始招收本科生,1964 年定名为浙江丝绸工学院,1979 年开始招收硕士研究生,1983 年获硕士学位授予权。1999 年更名为浙江工程学院。2004 年更名为浙江理工大学。2006 年获博士学位授予权。2017 年,学校入选浙江省重点建设高校。

今天的浙江理工大学是一所以工为主,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理、工、文、经、管、法、艺术、教育等多学科协调发展的省重点建设高校。学校进入"三校区一中心"的发展新格局,下设 18 个学院(教研部),举办 1 所独立学院。现有全日制在校学生 37400 余人,其中研究生 7900 余人。

学校扎实推进学科专业建设。拥有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 6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 25 个,硕士专业学位类别 17 种,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3 个。拥有省重点建设高校优势特色学科 2 个、省一流学科 A 类 6 个、一流学科 B 类 6 个;化学、材料科学和工程学学科进入 ESI 全球排名前 5‰。现有本科招生专业 58 个,其中"双万计划"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专业 28 个,国家(教育部)特色专业 8 个,教育部综合改革试点专业 1 个、教育部"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试点专业 6 个,"双万计划"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专业 9 个,通过教育部工程教育认证专业 7 个、通过住建部认证专业 1 个、通过新文科认证专业 1 个。

学校坚持立德树人,持续推进教育教学改革。拥有3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2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示范中心,2个国家工程实践教育中心,3个国家级虚 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1个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2个省级重点支持现代



产业学院,1个国家级众创空间。学校入选国家级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全国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全国毕业生就业典型经验高校50强、教育部全国创新创业典型经验高校50强。拥有12门国家一流课程,4门国家精品视频公开课,5门国家精品资源共享课,2门国家双语教学示范课,2门教育部来华留学英语授课品牌课程,获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3项。

学校师资力量雄厚。在校教职工 2571 人,其中具有正高职称 309 人,副高职称 673 人。拥有中国工程院院士 1 人,发达国家院士 2 人,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领军人才 5 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1 人、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3 人,"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5 人,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1 人,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 2 人,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8 人,科技部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3 人,及其他国家级人才、专家 20 人。另聘请一批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为兼职教授和金沙学者。

学校坚持服务国家和区域发展重大需求,着力提升科技创新力。拥有一批高层次科学研究平台:2个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1个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3个国家国际科技合作基地,1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1个教育部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1个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1个文化和旅游部重点实验室,1个省技术创新中心,40余省级重点实验室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省部级科技平台,4个省级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等省部级社科平台,1个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1个省级重点科技中介服务机构。学校在众多领域完成了一系列国家科技计划项目和国家、省部基金科研项目,获得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8项,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8项,国家科技进步三等奖1项,鲁迅文学奖1项,何梁何利基金科学与技术创新奖2项,2016年至今获得省部级奖励194项。科技工作综合指标一直稳居浙江省属高校前列。

学校坚持开放办学,已与 46 个国家和地区的 155 所教育、科研机构建立了合作关系,与马兰戈尼学院(法国)举办非独立法人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浙江理工大学马兰戈尼时尚设计学院,与美国北卡州立大学、纽约州立大学时装技术学院举办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4 项,与毛里求斯大学、苏里南大学共建 2 所孔子学院,留学生教育迅速发展。

有着 126 年办学历史的浙江理工大学,将继续秉承"求知求实、创新创业"的优良传统,践行"厚德致远、博学敦行"的校训精神,弘扬"求是笃实"的优良校风,在新时代抢抓新机遇,勇担新使命,为加快建设特色鲜明研究型高水平大学而努力奋斗!

ONE

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一、毕业生的规模和结构1

(一) 总体规模及性别结构

浙江理工大学 2022 届毕业生共 5930 人。其中本科毕业生 4420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74.54%; 毕业研究生 1510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25.46%。

从性别结构来看, 男生 2938 人(49.54%), 女生 2992 人(50.46%), 男女性别比为 0.98:1。分学历层次来看, 其中本科毕业生男女性别比为 0.95:1, 毕业研究生男女性别比为 1.0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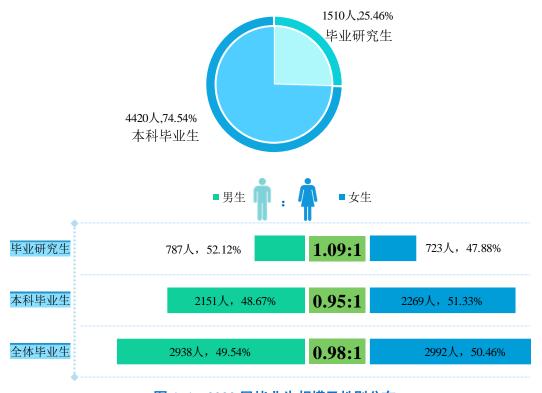


图 1-1 2022 届毕业生规模及性别分布

¹ 数据来源:浙江理工大学 2022 届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截止 2022 年 12 月 10 日)。

(二) 生源地结构

学校 2022 届毕业生生源地覆盖全国 31 个省级行政区域,从区域分布来看:以华东地区生源为主(65.09%),华中地区(11.10%)和华北地区(6.54%)生源次之(详见图 1-2)。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具体生源区域分布详见表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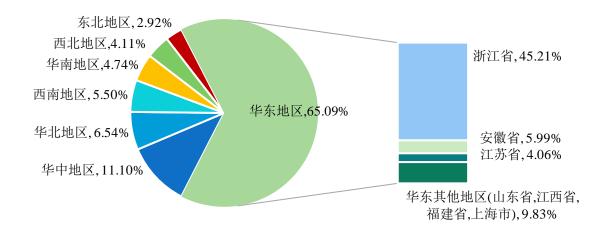


图 1-2 2022 届毕业生生源地区结构2 表 1-1 2022 届毕业生生源地分布

生源地区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总体	
生源地区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华东地区	2868	64.89%	992	65.70%	3860	65.09%
浙江省	2138	48.37%	543	35.96%	2681	45.21%
安徽省	191	4.32%	164	10.86%	355	5.99%
江苏省	122	2.76%	119	7.88%	241	4.06%
山东省	113	2.56%	93	6.16%	206	3.47%
江西省	142	3.21%	51	3.38%	193	3.25%
福建省	139	3.14%	19	1.26%	158	2.66%
上海市	23	0.52%	3	0.20%	26	0.44%
华中地区	420	9.50%	238	15.76%	658	11.10%
河南省	158	3.57%	146	9.67%	304	5.13%

² 华北地区: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西省、内蒙古自治区。东北地区:辽宁省、吉林省、黑龙江省。华东地区: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江西省、山东省。华中地区:河南省、湖北省、湖南省。华南地区:广东省、广西壮族自治区、海南省。西南地区: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西藏自治区。西北地区:陕西省、甘肃省、青海省、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下同。

2

社 冰 盆 山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总体	
生源地区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湖南省	166	3.76%	39	2.58%	205	3.46%
湖北省	96	2.17%	53	3.51%	149	2.51%
华北地区	288	6.52%	100	6.62%	388	6.54%
河北省	138	3.12%	32	2.12%	170	2.87%
山西省	107	2.42%	55	3.64%	162	2.73%
内蒙古自治区	23	0.52%	8	0.53%	31	0.52%
天津市	13	0.29%	4	0.26%	17	0.29%
北京市	7	0.16%	1	0.07%	8	0.13%
西南地区	280	6.33%	46	3.05%	326	5.50%
贵州省	120	2.71%	11	0.73%	131	2.21%
四川省	71	1.61%	25	1.66%	96	1.62%
云南省	35	0.79%	3	0.20%	38	0.64%
重庆市	29	0.66%	7	0.46%	36	0.61%
西藏自治区	25	0.57%	-	-	25	0.42%
华南地区	243	5.50%	38	2.52%	281	4.74%
广东省	163	3.69%	22	1.46%	185	3.12%
广西壮族自治区	68	1.54%	12	0.79%	80	1.35%
海南省	12	0.27%	4	0.26%	16	0.27%
西北地区	197	4.46%	47	3.11%	244	4.11%
甘肃省	79	1.79%	17	1.13%	96	1.62%
新疆维吾尔自治	68	1.54%	8	0.53%	76	1.28%
陕西省	48	1.09%	19	1.26%	67	1.13%
青海省	2	0.05%	1	0.07%	3	0.05%
宁夏回族自治区	-	-	2	0.13%	2	0.03%
东北地区	124	2.81%	49	3.25%	173	2.92%
辽宁省	62	1.40%	15	0.99%	77	1.30%
黑龙江省	41	0.93%	21	1.39%	62	1.05%
吉林省	21	0.48%	13	0.86%	34	0.57%

(三) 院系结构

学校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分布在 15 个学院, 其中毕业生人数较多的学院为经济管理学院(583 人,13.19%)、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429 人,9.71%)和艺术与设计学院(407 人,9.21%);毕业研究生分布在 14 个学院, 其中毕业生人数较多的学院为机械工程学院(213 人,14.11%)、理学院(191 人,12.65%)和经济管理学院(181 人,11.99%);各学院具体人数分布详见下表。

本科毕业生学院	人数	比例	毕业研究生学院	人数	比例
经济管理学院	583	13.19%	机械工程学院	213	14.11%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429	9.71%	理学院	191	12.65%
艺术与设计学院	407	9.21%	经济管理学院	181	11.99%
建筑工程学院	384	8.69%	纺织科学与工程学院(国际丝绸学院)	144	9.54%
法政学院、史量才新闻与传播学院	362	8.19%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127	8.41%
服装学院	361	8.17%	艺术与设计学院	117	7.75%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人工智能学院)	338	7.65%	服装学院	104	6.89%
理学院	328	7.42%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95	6.29%
机械工程学院	310	7.01%	生命科学与医药学院	88	5.83%
启新学院、创业学院	188	4.25%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人工智能学院)	85	5.63%
纺织科学与工程学院(国际丝绸学院)	181	4.10%	法政学院、史量才新闻与传播学院	66	4.37%
国际教育学院、国际时装技术学院	173	3.91%	建筑工程学院	51	3.38%
外国语学院	152	3.44%	外国语学院	25	1.66%
生命科学与医药学院	138	3.12%	马克思主义学院	23	1.52%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86	1.95%		-	-

表 1-2 2022 届毕业生院系规模(人)与比例分布

二、毕业去向落实率³

根据教育部发布的《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统计与核查工作的通知》(教学厅函〔2021〕19号),高校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协议和

4

³ 数据来源:浙江理工大学 2022 届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截止 2022 年 12 月 10 日)。

合同就业率+创业率+灵活就业率+升学率。其中,协议和合同就业包括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应征义务兵、科研助理/管理助理、国家基层项目和地方基层项目;灵活就业包括其他录用形式就业和自由职业;升学包括升学和出国、出境;未就业包括不就业拟升学、其他暂不就业和待就业。

(一) 总体毕业去向落实率

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10 日,学校 2022 届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6.59%。 其中协议和合同就业率为 59.21%,升学率为 25.62%,灵活就业率为 10.96%,创业率 为 0.81%。此外,学校积极强化就业指导与帮扶、分层分类拓宽政策性就业岗位,从 事科研(管理)助理岗位的有 402 人,服务国家、地方基层项目的有 21 人,应征义 务兵的有 10 人。



图 1-3 2022 届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分布表 1-3 2022 届毕业生毕业去向分布

	毕业去向	毕业生人数	比例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2161	36.44%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917	15.46%
小华国人庄公县	科研助理、管理助理	402	6.78%
协议和合同就业	应征义务兵	10	0.17%
	国家/地方基层项目	21	0.35%
	小计	3511	59.21%
	国内升学	1313	22.14%
升学	出国、出境	206	3.47%
	小计	1519	25.62%
	自由职业	331	5.58%
灵活就业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319	5.38%
	小计	650	10.96%
	自主创业	48	0.81%
	未就业	202	3.41%

(二)分学历层次毕业去向落实率

分学历层次来看,本科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6.15%,去向构成以"协议和合同就业"(49.64%)和"升学"(32.83%)为主;毕业研究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7.88%,去向构成以"协议和合同就业"为主(87.22%)。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分布详见下表。

	本科	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1212	27.42%	949	62.85%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626	14.16%	291	19.27%
协议和合同就业	科研助理、管理助理	331	7.49%	71	4.70%
炒以和百円	应征义务兵	10	0.23%	-	-
	国家/地方基层项目	15	0.34%	6	0.40%
	小计	2194	49.64%	1317	87.22%
	自由职业	302	6.83%	29	1.92%
灵活就业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268	6.06%	51	3.38%
	小计	570	12.90%	80	5.30%
	国内升学	1261	28.53%	52	3.44%
升学	出国、出境	190	4.30%	16	1.06%
	小计	1451	32.83%	68	4.50%
	自主创业			13	0.86%
	未就业			32	2.12%
	毕业去向落实率	96.15%		97.88%	

表 1-4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分布

(三) 各院系毕业去向落实率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分布在 15 个院系,各院系的毕业去向落实率均处于 93.00%以上,其中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97.67%)、建筑工程学院(97.40%)和国际教育学院、国际时装技术学院(97.11%)毕业去向落实率位居前三。毕业研究生分布在 14 个学院,各院系的毕业去向落实率均处于 96.00%以上,其中法政学院、史量才新闻与传播学院、外国语学院和马克思主义学院毕业去向落实率达 100.00%,实现了完全就业。

6



表 1-5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分院系毕业去向落实率

序号	院系	毕业生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1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86	84	97.67%
2	建筑工程学院	384	374	97.40%
3	国际教育学院、国际时装技术学院	173	168	97.11%
4	经济管理学院	583	563	96.57%
5	机械工程学院	310	299	96.45%
6	服装学院	361	348	96.40%
7	生命科学与医药学院	138	133	96.38%
8	启新学院、创业学院	188	181	96.28%
9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人工智能学院)	338	325	96.15%
10	纺织科学与工程学院(国际丝绸学院)	181	174	96.13%
11	艺术与设计学院	407	391	96.07%
12	外国语学院	152	146	96.05%
13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429	412	96.04%
14	理学院	328	315	96.04%
15	法政学院、史量才新闻与传播学院	362	337	93.09%
-	本科毕业生总体	4420	4250	96.15%

表 1-6 2022 届毕业研究生各学院毕业去向落实率

序号	院系	毕业生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1	法政学院、史量才新闻与传播学院	66	66	100.00%
2	外国语学院	25	25	100.00%
3	马克思主义学院	23	23	100.00%
4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95	94	98.95%
5	生命科学与医药学院	88	87	98.86%
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人工智能学院)	85	84	98.82%
7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127	125	98.43%
8	机械工程学院	213	209	98.12%
9	建筑工程学院	51	50	98.04%
10	纺织科学与工程学院(国际丝绸学院)	144	141	97.92%
11	艺术与设计学院	117	114	97.44%
12	服装学院	104	101	97.12%
13	理学院	191	185	96.86%
14	经济管理学院	181	174	96.13%
-	毕业研究生总体	1510	1478	97.88%

7

(四) 不同特征群体毕业去向落实率

不同性别毕业去向落实率: 2022 届毕业生中,女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96.19%) 比男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97.00%)低 0.81 个百分点。从落实率构成来看,男生协 议和合同就业率、升学率高于女生,而灵活就业率、创业率均低于女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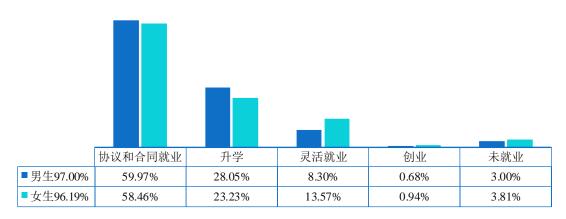


图 1-4 2022 届不同性别毕业生毕业去向分布

省内、省外生源毕业去向落实率: 2022 届毕业生中,省内生源的毕业去向落实率(97.54%)比省外生源毕业去向落实率(95.81%)高 1.73 个百分点。从落实率构成来看,省内生源升学率、创业率高于省外生源,而协议和合同就业率、灵活就业率低于省外生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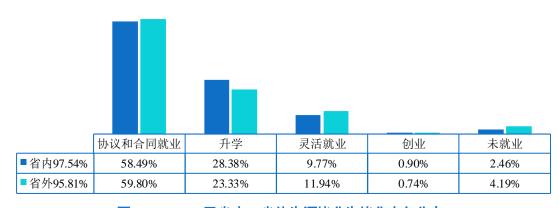


图 1-5 2022 届省内、省外生源毕业生毕业去向分布

不同生源区域毕业去向落实率: 2022 届毕业生中,华东地区(97.07%)生源的 毕业去向落实率相对较高,华中地区(96.66%)生源次之。不同学历层次分生源区域 毕业去向落实率分布详见下表。

表 1-7 2022 届毕业生不同生源区域毕业去向落实率分布

守夏回族自治区 - 100.00% 100.00% 青海省 100.00% 100.00% 100.00% 湖北省 97.92% 100.00% 98.66% 陝西省 97.92% 100.00% 98.51% 安徽省 96.86% 99.39% 98.03% 浙江省 97.38% 98.16% 97.54% 云南省 97.14% 100.00% 97.37% 广东省 96.93% 100.00% 97.30% 重庆市 96.55% 100.00% 97.22% 吉林省 95.24% 100.00% 97.06% 甘肃省 96.20% 100.00% 97.7% 江苏省 96.20% 100.00% 96.88% 内蒙古自治区 100.00% 87.50% 96.77% 江苏省 96.72% 96.64% 96.68% 河南省 96.84% 95.89% 96.38% 贵州省 96.67% 90.91% 96.18% 上海市 95.65% 100.00% 96.15% 辽丁省 95.16% 100.00% 95.88%	生源区域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总体
調北省 97.92% 100.00% 98.66% 映西省 97.92% 100.00% 98.51% 安徽省 96.86% 99.39% 98.03% 浙江省 97.38% 98.16% 97.54% 云南省 97.14% 100.00% 97.37% 广东省 96.93% 100.00% 97.30% 重庆市 96.55% 100.00% 97.22% 吉林省 95.24% 100.00% 97.06% 甘肃省 96.20% 100.00% 96.88% 内蒙古自治区 100.00% 87.50% 96.77% 江苏省 96.72% 96.64% 96.68% 河南省 96.84% 95.89% 96.38% 贵州省 96.67% 90.91% 96.118% 上海市 95.65% 100.00% 95.83% 山西省 93.46% 100.00% 95.83% 山西省 93.46% 100.00% 95.83% 山西省 93.46% 100.00% 95.68% 河南省 95.18% 97.44% 95.61% 江西省 93.66% 98.04% 94.82% 山东省 93.81% 95.70% 94.66% 河北省 93.48% 96.88% 94.12% 海南省 91.67% 100.00% 93.75% 福建省 92.81% 100.00% 93.55% 广西北族自治区 90.24% 100.00% 93.55% 广西北族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 88.00% 58.0	宁夏回族自治区	-	100.00%	100.00%
陝西省 97.92% 100.00% 98.51% 安徽省 96.86% 99.39% 98.03% 新江省 97.38% 98.16% 97.54% 云南省 97.14% 100.00% 97.37% 广西社族自治区 96.93% 100.00% 97.30% 重庆市 96.93% 100.00% 97.30% 重庆市 96.55% 100.00% 97.22% 古林省 95.24% 100.00% 97.06% 日肃省 96.20% 100.00% 96.88% 内蒙古自治区 100.00% 87.50% 96.77% 江苏省 96.72% 96.64% 96.68% 河南省 96.84% 95.89% 96.38% 贵州省 96.67% 90.91% 96.18% 上海市 95.65% 100.00% 96.15% 辽宁省 95.16% 100.00% 95.83% 山西省 93.46% 100.00% 95.83% 山西省 93.46% 100.00% 95.68% 河南省 95.18% 97.44% 95.61% 江西省 93.46% 100.00% 93.55% 八西省 93.48% 96.88% 94.12% 海南省 91.67% 100.00% 93.75% 孫東省 91.67% 92.50% 月1.8% 100.00% 93.55% 八西社族自治区 92.65% 91.67% 92.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青海省	100.00%	100.00%	100.00%
安徽省 96.86% 99.39% 98.03% 浙江省 97.38% 98.16% 97.54% 云南省 97.14% 100.00% 97.37% 广东省 96.93% 100.00% 97.30% 重庆市 96.55% 100.00% 97.22% 吉林省 95.24% 100.00% 97.06% 甘肃省 96.20% 100.00% 96.88% 内蒙古自治区 100.00% 87.50% 96.77% 江苏省 96.72% 96.64% 96.68% 河南省 96.84% 95.89% 96.38% 贵州省 96.67% 90.91% 96.18% 上海市 95.65% 100.00% 96.15% 辽宁省 95.16% 100.00% 96.10% 四川省 94.37% 100.00% 95.83% 山西省 93.46% 100.00% 95.88% 湖南省 95.18% 97.44% 95.61% 江西省 93.66% 98.04% 94.82% 山东省 93.81% 95.70% 94.66% 河北省 93.48% 96.88% 94.12% 海南省 91.67% 100.00% 93.75% 福建省 92.81% 100.00% 93.55% 广西壮族自治区 92.65% 91.67% 第進程下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湖北省	97.92%	100.00%	98.66%
新江省 97.38% 98.16% 97.54% 云南省 97.14% 100.00% 97.37% 广东省 96.93% 100.00% 97.30% 重庆市 96.55% 100.00% 97.22% 吉林省 95.24% 100.00% 97.06% 甘粛省 96.20% 100.00% 96.88% 内蒙古自治区 100.00% 87.50% 96.77% 江苏省 96.72% 96.64% 96.68% 河南省 96.84% 95.89% 96.38% 贵州省 96.67% 90.91% 96.18% 上海市 95.65% 100.00% 96.15% 辽宁省 95.16% 100.00% 96.10% 四川省 94.37% 100.00% 95.83% 山西省 93.46% 100.00% 95.83% 山西省 93.46% 100.00% 95.68% 湖南省 95.18% 97.44% 95.61% 江西省 93.66% 98.04% 94.82% 山东省 93.81% 95.70% 94.66% 河北省 93.48% 96.88% 94.12% 海南省 91.67% 100.00% 93.75% 福建省 92.81% 100.00% 93.55% 广西壮族自治区 92.65% 91.67% 92.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陕西省	97.92%	100.00%	98.51%
云南省 97.14% 100.00% 97.37% 广东省 96.93% 100.00% 97.30% 重庆市 96.55% 100.00% 97.22% 吉林省 95.24% 100.00% 97.06% 甘肃省 96.20% 100.00% 96.88% 内蒙古自治区 100.00% 87.50% 96.77% 江苏省 96.72% 96.64% 96.68% 河南省 96.84% 95.89% 96.38% 贵州省 96.67% 90.91% 96.18% 上海市 95.65% 100.00% 96.15% 辽宁省 95.16% 100.00% 95.83% 山西省 93.46% 100.00% 95.83% 山西省 93.46% 100.00% 95.68% 湖南省 95.18% 97.44% 95.61% 江西省 93.66% 98.04% 94.82% 山东省 93.81% 95.70% 94.66% 河北省 93.48% 96.88% 94.12% 海南省 91.67% 100.00% 93.75% 福建省 92.81% 100.00% 93.55% 广西壮族自治区 92.65% 91.67% 92.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安徽省	96.86%	99.39%	98.03%
一方 不省 96.93% 100.00% 97.30% 重庆市 96.55% 100.00% 97.22% 吉林省 95.24% 100.00% 97.06% 甘粛省 96.20% 100.00% 96.88% 内蒙古自治区 100.00% 87.50% 96.77% 江苏省 96.72% 96.64% 96.68% 河南省 96.84% 95.89% 96.38% 贵州省 96.67% 90.91% 96.18% 上海市 95.65% 100.00% 96.15% 辽宁省 95.16% 100.00% 96.10% 四川省 94.37% 100.00% 95.83% 山西省 93.46% 100.00% 95.88% 湖南省 95.18% 97.44% 95.61% 江西省 93.66% 98.04% 94.82% 山东省 93.81% 95.70% 94.66% 河北省 93.48% 96.88% 94.12% 海南省 91.67% 100.00% 93.75% 福建省 92.81% 100.00% 93.55% 广西壮族自治区 92.65% 91.67% 92.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浙江省	97.38%	98.16%	97.54%
重庆市 96.55% 100.00% 97.22% 吉林省 95.24% 100.00% 97.06% 日肃省 96.20% 100.00% 96.88% 内蒙古自治区 100.00% 87.50% 96.77% 江苏省 96.72% 96.64% 96.68% 河南省 96.84% 95.89% 96.38% 贵州省 96.67% 90.91% 96.18% 上海市 95.65% 100.00% 96.15% 辽宁省 95.16% 100.00% 96.10% 四川省 94.37% 100.00% 95.83% 山西省 93.46% 100.00% 95.68% 湖南省 95.18% 97.44% 95.61% 江西省 93.66% 98.04% 94.82% 山东省 93.81% 95.70% 94.66% 河北省 93.48% 96.88% 94.12% 海南省 91.67% 100.00% 93.75% 福建省 92.81% 100.00% 93.55% 广西壮族自治区 92.65% 91.67% 92.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云南省	97.14%	100.00%	97.37%
吉林省 95.24% 100.00% 97.06% 甘肃省 96.20% 100.00% 96.88% 内蒙古自治区 100.00% 87.50% 96.77% 江苏省 96.72% 96.64% 96.68% 河南省 96.84% 95.89% 96.38% 贵州省 96.67% 90.91% 96.18% 上海市 95.65% 100.00% 96.15% 辽宁省 95.16% 100.00% 96.10% 四川省 94.37% 100.00% 95.83% 山西省 93.46% 100.00% 95.68% 湖南省 95.18% 97.44% 95.61% 江西省 93.66% 98.04% 94.82% 山东省 93.81% 95.70% 94.66% 河北省 93.48% 96.88% 94.12% 海南省 91.67% 100.00% 93.75% 福建省 92.81% 100.00% 93.55% 广西壮族自治区 92.65% 91.67% 92.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广东省	96.93%	100.00%	97.30%
甘肃省 96.20% 100.00% 96.88% 内蒙古自治区 100.00% 87.50% 96.77% 江苏省 96.72% 96.64% 96.68% 河南省 96.84% 95.89% 96.38% 贵州省 96.67% 90.91% 96.18% 上海市 95.65% 100.00% 96.15% 辽宁省 95.16% 100.00% 96.10% 四川省 94.37% 100.00% 95.83% 山西省 93.46% 100.00% 95.68% 湖南省 95.18% 97.44% 95.61% 江西省 93.66% 98.04% 94.82% 山东省 93.81% 95.70% 94.66% 河北省 93.48% 96.88% 94.12% 海南省 91.67% 100.00% 93.75% 福建省 92.81% 100.00% 93.55% 广西壮族自治区 92.65% 91.67% 92.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重庆市	96.55%	100.00%	97.22%
内蒙古自治区 100.00% 87.50% 96.77% 1.55省 96.72% 96.64% 96.68% 96.88% 96.88% 96.88% 96.88% 96.88% 96.88% 96.88% 96.18% 100.00% 96.15% 100.00% 96.15% 100.00% 96.15% 100.00% 95.83% 100.00% 95.83% 100.00% 95.83% 100.00% 95.83% 100.00% 95.68% 100.00% 95.68% 100.00% 95.68% 100.00% 95.68% 100.00% 95.68% 100.00% 95.68% 100.00% 95.68% 100.00% 95.68% 100.00% 95.68% 100.00% 95.68% 100.00% 95.61% 100.00% 95.61% 100.00% 95.70% 94.66% 100.00% 100.00% 95.70% 100.00% 95.70% 100.00% 95.75% 100.00% 95.65% 100.00% 95.65% 100.00% 95.65% 100.00% 95.65% 100.00% 95.65% 100.00% 95.65% 100.00% 95.65% 100.00% 95.65% 100.00% 95.50	吉林省	95.24%	100.00%	97.06%
江苏省 96.72% 96.64% 96.68% 河南省 96.84% 95.89% 96.38% 96.38% 96.67% 90.91% 96.18% 上海市 95.65% 100.00% 96.15% 100.00% 96.10% 100.00% 95.83% 100.00% 95.83% 100.00% 95.83% 100.00% 95.68% 100.00% 95.68% 100.00% 95.68% 100.00% 95.68% 100.00% 95.68% 100.00% 95.68% 100.00% 95.61% 100.00% 95.61% 100.00% 94.66% 100.00% 94.66% 100.00% 93.75% 100.00% 93.75% 100.00% 93.75% 100.00% 93.75% 100.00% 93.55% 100.00	甘肃省	96.20%	100.00%	96.88%
河南省 96.84% 95.89% 96.38% 贵州省 96.67% 90.91% 96.18% 上海市 95.65% 100.00% 96.15% 辽宁省 95.16% 100.00% 96.10% 四川省 94.37% 100.00% 95.83% 山西省 93.46% 100.00% 95.68% 湖南省 95.18% 97.44% 95.61% 江西省 93.66% 98.04% 94.82% 山东省 93.81% 95.70% 94.66% 河北省 93.48% 96.88% 94.12% 海南省 91.67% 100.00% 93.75% 福建省 92.81% 100.00% 93.75% 福建省 90.24% 100.00% 93.55% 广西壮族自治区 92.65% 91.67% 92.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内蒙古自治区	100.00%	87.50%	96.77%
豊州省 96.67% 90.91% 96.18% 上海市 95.65% 100.00% 96.15% 辽宁省 95.16% 100.00% 96.10% 四川省 94.37% 100.00% 95.83% 山西省 93.46% 100.00% 95.68% 湖南省 95.18% 97.44% 95.61% 江西省 93.66% 98.04% 94.82% 山东省 93.81% 95.70% 94.66% 河北省 93.48% 96.88% 94.12% 海南省 91.67% 100.00% 93.75% 福建省 92.81% 100.00% 93.67% 黑龙江省 90.24% 100.00% 93.55% 广西壮族自治区 92.65% 91.67% 92.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江苏省	96.72%	96.64%	96.68%
上海市 95.65% 100.00% 96.15% 辽宁省 95.16% 100.00% 96.10% 四川省 94.37% 100.00% 95.83% 山西省 93.46% 100.00% 95.68% 湖南省 95.18% 97.44% 95.61% 江西省 93.66% 98.04% 94.82% 山东省 93.81% 95.70% 94.66% 河北省 93.48% 96.88% 94.12% 海南省 91.67% 100.00% 93.75% 福建省 92.81% 100.00% 93.67% 黑龙江省 90.24% 100.00% 93.55% 广西壮族自治区 92.65% 91.67% 92.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河南省	96.84%	95.89%	96.38%
辽宁省 95.16% 100.00% 96.10% 四川省 94.37% 100.00% 95.83% 山西省 93.46% 100.00% 95.68% 湖南省 95.18% 97.44% 95.61% 江西省 93.66% 98.04% 94.82% 山东省 93.81% 95.70% 94.66% 河北省 93.48% 96.88% 94.12% 海南省 91.67% 100.00% 93.75% 福建省 92.81% 100.00% 93.55% 广西壮族自治区 92.65% 91.67% 92.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贵州省	96.67%	90.91%	96.18%
四川省 94.37% 100.00% 95.83% 山西省 93.46% 100.00% 95.68% 湖南省 95.18% 97.44% 95.61% 江西省 93.66% 98.04% 94.82% 山东省 93.81% 95.70% 94.66% 河北省 93.48% 96.88% 94.12% 海南省 91.67% 100.00% 93.75% 福建省 92.81% 100.00% 93.67% 黑龙江省 90.24% 100.00% 93.55% 广西壮族自治区 92.65% 91.67% 92.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上海市	95.65%	100.00%	96.15%
山西省 93.46% 100.00% 95.68% 湖南省 95.18% 97.44% 95.61% 100.00% 95.61% 97.44% 95.61% 100.00% 94.82% 10.66% 98.04% 94.82% 10.66% 10.00% 93.75% 100.00% 93.75% 100.00% 93.75% 100.00% 93.67% 100.00% 93.55% 100	辽宁省	95.16%	100.00%	96.10%
湖南省 95.18% 97.44% 95.61% 江西省 93.66% 98.04% 94.82% 山东省 93.81% 95.70% 94.66% 河北省 93.48% 96.88% 94.12% 海南省 91.67% 100.00% 93.75% 福建省 92.81% 100.00% 93.67% 黑龙江省 90.24% 100.00% 93.55% 广西壮族自治区 92.65% 91.67% 92.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四川省	94.37%	100.00%	95.83%
江西省 93.66% 98.04% 94.82% 山东省 93.81% 95.70% 94.66% 河北省 93.48% 96.88% 94.12% 海南省 91.67% 100.00% 93.75% 福建省 92.81% 100.00% 93.67% 黑龙江省 90.24% 100.00% 93.55% 广西壮族自治区 92.65% 91.67% 92.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山西省	93.46%	100.00%	95.68%
山东省 93.81% 95.70% 94.66% 河北省 93.48% 96.88% 94.12% 海南省 91.67% 100.00% 93.75% 福建省 92.81% 100.00% 93.67% 黑龙江省 90.24% 100.00% 93.55% 广西壮族自治区 92.65% 91.67% 92.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湖南省	95.18%	97.44%	95.61%
河北省 93.48% 96.88% 94.12% 海南省 91.67% 100.00% 93.75% 福建省 92.81% 100.00% 93.67% 黑龙江省 90.24% 100.00% 93.55% 广西壮族自治区 92.65% 91.67% 92.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江西省	93.66%	98.04%	94.82%
海南省 91.67% 100.00% 93.75% 福建省 92.81% 100.00% 93.67% 黑龙江省 90.24% 100.00% 93.55% 广西壮族自治区 92.65% 91.67% 92.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山东省	93.81%	95.70%	94.66%
福建省 92.81% 100.00% 93.67% 黑龙江省 90.24% 100.00% 93.55% 广西壮族自治区 92.65% 91.67% 92.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河北省	93.48%	96.88%	94.12%
黑龙江省 90.24% 100.00% 93.55% 广西壮族自治区 92.65% 91.67% 92.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海南省	91.67%	100.00%	93.75%
广西壮族自治区 92.65% 91.67% 92.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福建省	92.81%	100.00%	93.6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黑龙江省	90.24%	100.00%	93.55%
西藏自治区 88.00% - 88.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广西壮族自治区	92.65%	91.67%	92.5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91.18%	100.00%	92.11%
	西藏自治区	88.00%	-	88.00%
北京市 71.43% 100.00% 75.00%	天津市	84.62%	75.00%	82.35%
	北京市	71.43%	100.00%	75.00%

9

三、就业流向⁴

针对毕业去向为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国家/地方基层项目、其他录用形式就业(共 3418 人)进一步统计分析其就业地区、就业行业、就业单位和就业职业类别分布,具体内容如下所示。

(一) 就业地区分布

就业区域:华东地区(88.03%)为学校 2022 届毕业生就业主战场,华南地区(4.33%)次之(详见图 1-6)。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就业区域分布详见图 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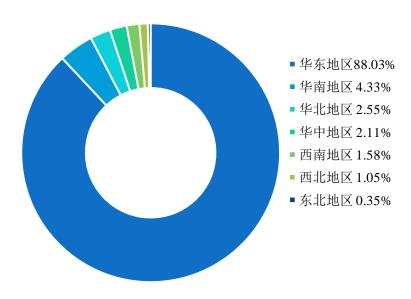


图 1-6 2022 届毕业生就业区域分布

⁴ 数据来源:浙江理工大学 2022 届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截止 2022 年 12 月 1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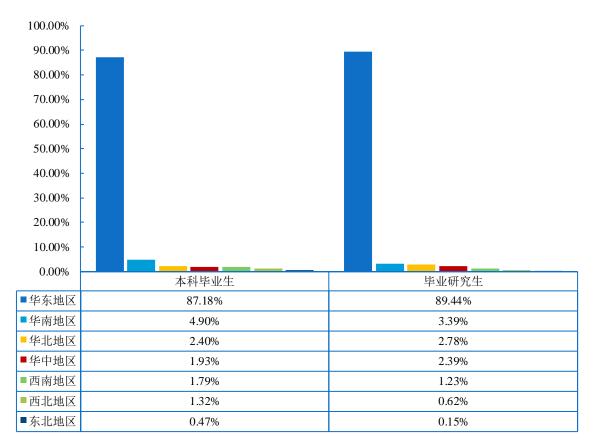


图 1-7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就业区域分布

就业省市/自治区:学校 2022 届毕业生就业地域分布较广,覆盖了 31 个省市(自治区)。选择留在浙江省内就业、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的毕业生人数较多(75.37%)。这与浙江省人才蓄积能力及学校生源、地缘因素密切相关。其中本科毕业生省内就业占比 76.05%、毕业研究生省内就业占比 74.25%。



图 1-8 2022 届毕业生就业地区分布(前十)

表 1-8 2022 届毕业生就业省市/自治区流向分布

ا کار مای ماه مای از ازاد	本科毕业生		毕业	研究生	总体		
就业省市/自治区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省内就业(浙江省)	1613	76.05%	963	74.25%	2576	75.37%	
省外就业	508	23.95%	334	25.75%	842	24.63%	
上海市	113	5.33%	68	5.24%	181	5.30%	
广东省	94	4.43%	41	3.16%	135	3.95%	
江苏省	43	2.03%	83	6.40%	126	3.69%	
北京市	22	1.04%	26	2.00%	48	1.40%	
福建省	38	1.79%	6	0.46%	44	1.29%	
安徽省	22	1.04%	16	1.23%	38	1.11%	
山东省	13	0.61%	19	1.46%	32	0.94%	
湖北省	20	0.94%	12	0.93%	32	0.94%	
四川省	15	0.71%	11	0.85%	26	0.76%	
湖南省	15	0.71%	7	0.54%	22	0.64%	
河北省	16	0.75%	3	0.23%	19	0.56%	
河南省	6	0.28%	12	0.93%	18	0.5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14	0.66%	2	0.15%	16	0.47%	
山西省	10	0.47%	5	0.39%	15	0.44%	
贵州省	10	0.47%	2	0.15%	12	0.35%	
广西壮族自治区	10	0.47%	2	0.15%	12	0.35%	
江西省	7	0.33%	5	0.39%	12	0.35%	
陕西省	7	0.33%	4	0.31%	11	0.32%	
重庆市	5	0.24%	3	0.23%	8	0.23%	
甘肃省	6	0.28%	1	0.08%	7	0.20%	
云南省	5	0.24%	-	-	5	0.15%	
黑龙江省	4	0.19%	1	0.08%	5	0.15%	
辽宁省	4	0.19%	-	-	4	0.12%	
西藏自治区	3	0.14%	-	-	3	0.09%	
天津市	2	0.09%	1	0.08%	3	0.09%	
吉林省	2	0.09%	1	0.08%	3	0.09%	
内蒙古自治区	1	0.05%	1	0.08%	2	0.06%	
青海省	1	0.05%	-	-	1	0.03%	
海南省	-	-	1	0.08%	1	0.03%	
宁夏回族自治区	-	-	1	0.08%	1	0.03%	

省内就业城市分布:在浙江省内就业的毕业生主要流向了杭州市,其中本科毕业生杭州市就业占比 67.02%、毕业研究生杭州市就业占比 67.29%; 其次本科毕业生和毕业研究生排名靠前的其他流向地区均为宁波市、绍兴市、嘉兴市等地区。

及工 ² / 2022 個个同手/// 十亚王自己就亚城市为市							
光小快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总体		
就业城市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杭州市	1081	67.02%	648	67.29%	1729	67.12%	
宁波市	157	9.73%	76	7.89%	233	9.05%	
绍兴市	74	4.59%	63	6.54%	137	5.32%	
嘉兴市	74	4.59%	46	4.78%	120	4.66%	
温州市	49	3.04%	42	4.36%	91	3.53%	
金华市	48	2.98%	33	3.43%	81	3.14%	
台州市	49	3.04%	17	1.77%	66	2.56%	
湖州市	33	2.05%	21	2.18%	54	2.10%	
丽水市	24	1.49%	5	0.52%	29	1.13%	
衢州市	17	1.05%	9	0.93%	26	1.01%	
舟山市	7	0.43%	3	0.31%	10	0.39%	

表 1-9 2022 届不同学历毕业生省内就业城市分布

注: 省内各城市比例=各城市就业人数/省内就业总人数*100.00%。

生源地与就业地交叉分析:不同地区生源均主要流向了浙江省就业,可见浙江省为毕业生带来了多维就业机会,人才虹吸效应显著。不同生源区域毕业生具体就业流向地区分布详见下表。

秋 1-10 2022 届 1 1 日 工								
生源地	浙江就业	华东其他地区就业	华北就业	华南就业	华中就业	西南就业	东北就业	西北就业
浙江生源	92.53%	5.34%	0.77%	0.77%	0.32%	0.13%	0.06%	0.06%
华东其他地区生源	58.87%	35.76%	1.45%	2.76%	0.44%	0.29%	-	0.44%
华北生源	63.45%	9.14%	21.83%	3.05%	1.52%	1.02%	-	-
华南生源	46.15%	7.69%	1.78%	42.01%	2.37%	-	-	-
华中生源	67.63%	8.95%	2.37%	6.84%	13.16%	0.79%	-	0.26%
西南生源	62.77%	7.45%	1.60%	3.72%	2.13%	21.28%	-	1.06%
东北生源	68.42%	13.68%	2.11%	4.21%	-	-	11.58%	-
西北生源	61.49%	8.11%	3.38%	2.03%	2.03%	3.38%	-	19.59%

表 1-10 2022 届不同生源区域毕业生就业地区流向分析

(二) 就业行业分布

学校 2022 届毕业生行业流向多元且特色鲜明,伴随浙江工业经济产业结构优化和效益持续提升,制造业吸纳力彰显(流向占比达 24.02%),集中于通用设备制造、电器机械和器材制造、汽车与零部件制造、现代纺织与服装、生物医药等领域;其次,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为第二大吸纳主体,毕业生流向占比达 19.89%;再次,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教育领域也受到较多毕业生的青睐。



图 1-9 2022 届毕业生就业行业分布

分学历层次来看,本科毕业生行业流向前三位分别为"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和"批发和零售业"领域,合计占比达 51.63%;毕业研究生行业流向前三位分别为"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和"教育"领域,合计占比达 59.91%。

表 1-11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就业行业分布(占比前十位)

本科毕业生就业行业	毕业研究生就业行业		
制造业	22.49%	制造业	26.52%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9.3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82%
批发和零售业	9.81%	教育	12.57%
建筑业	7.7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1.95%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98%	金融业	5.2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84%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5.09%
金融业	6.51%	批发和零售业	3.6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8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78%
教育	3.21%	建筑业	2.47%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50%	卫生和社会工作	2.31%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50%	-	-

毕业生行业流向与学校特色及专业人才培养定位相符合。如,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人工智能学院)学院行业流向集中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机械工程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等院系行业流向集中于制造业,建筑工程学院行业流向集中于建筑业等等。

表 1-12 各院系 2022 届毕业生主要就业行业分布

院系名称	主要就业行业
理学院	制造业(31.76%)、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7.25%)、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16.08%)、教育(14.12%)
纺织科学与工程学院 (国际丝绸学院)	制造业(46.89%)、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18.18%)、批发和零售业(11.00%)、教育 (8.13%)、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70%)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制造业(67.15%)、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3.87%)、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10.22%)
服装学院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25.72%)、制造业(21.38%)、批发和零售业(17.75%)、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0.87%)、租赁和商务服务业(7.9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人工智能学院)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4.10%)、金融业(11.72%)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3.77%)、制造业(30.13%)、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11.26%)、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6.62%)
机械工程学院	制造业(51.70%)、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2.29%)、教育(8.05%)、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7.74%)
建筑工程学院	建筑业(58.61%)、制造业(6.56%)、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4.92%)

院系名称	主要就业行业
生命科学与医药学院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47.89%)、制造业(22.54%)、卫生和社会工作(12.68%)
经济管理学院	金融业(21.77%)、制造业(16.33%)、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5.65%)、批发和零售业(7.94%)、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7.71%)
艺术与设计学院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0.68%)、批发和零售业(15.58%)、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3.88%)、教育(12.18%)、制造业(9.07%)
法政学院、史量才新闻 与传播学院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15.42%)、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4.93%)、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2.94%)、批发和零售业(12.44%)、制造业(7.96%)
外国语学院	制造业(20.21%)、教育(18.09%)、批发和零售业(13.83%)、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0.64%)、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9.57%)
启新学院、创业学院	制造业(24.56%)、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2.81%)、金融业(10.53%)、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7.02%)、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5.26%)
国际教育学院、 国际时装技术学院	批发和零售业(28.41%)、制造业(25.00%)、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2.73%)
马克思主义学院	教育(65.22%)

(三) 就业单位分布

毕业生依托各类企事业单位就业,其中其他企业(主要为民营企业)为吸纳毕业生就业主渠道,占比达 67.38%; 其次为国有企业(12.87%)和三资企业(7.02%)。 大中型单位为毕业生就业"稳压器",毕业生流向单位规模在 1000 人以上就业的占比达 45.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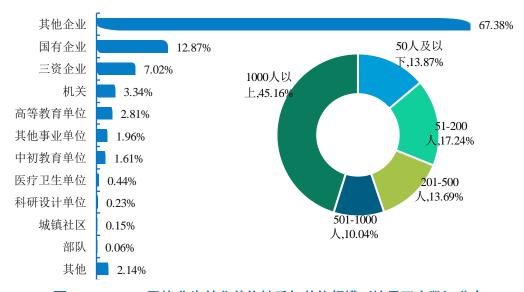


图 1-10 2022 届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与单位规模(按员工人数)分布

单位规模数据来源:第三方机构-2022届毕业生就业与培养质量调查。

分学历层次来看,本科毕业生单位流向以其他企业为主(76.38%),国有企业次之(11.69%);毕业研究生流向企业单位(包含其他企业、国有企业和三资企业)占比 75.86%,流向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包含高等教育单位、中初教育单位、科研设计单位、医疗卫生单位和其他事业单位)占比 19.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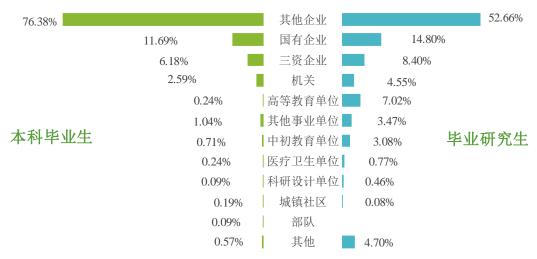


图 1-11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分布

(四)职业类别分布

2022 届毕业生所从事的职业类别主要为工程技术人员(占比达 31.74%),其次为"其他专业技术人员"(11.06%)和"文学艺术工作人员"(8.22%)。毕业生从事职业类别 TOP10 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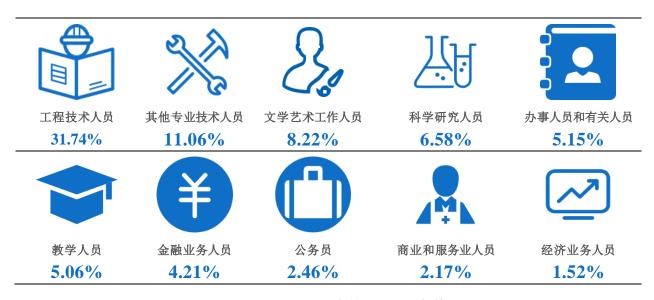


图 1-12 2022 届毕业生就业职业分布前十

分学历层次来看,本科毕业生从事"工程技术人员"、"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和 "文学艺术工作人员"占比较高,毕业研究生从事"工程技术人员"、"科学研究人员"和"教学人员"的占比较高。

1× 1-13 2022	
本科毕业生就业职业类别	TOP10
工程技术人员	29.70%
其他专业技术人员	13.48%
文学艺术工作人员	11.08%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6.84%
金融业务人员	4.90%
商业和服务业人员	2.69%
经济业务人员	2.12%
科学研究人员	2.03%
公务员	1.89%
教学人员	1.79%

表 1-13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就业职业类别分布

毕业研究生就业职业类别	TOP10
工程技术人员	35.08%
科学研究人员	14.03%
教学人员	10.41%
其他专业技术人员	7.09%
文学艺术工作人员	3.55%
公务员	3.39%
金融业务人员	3.08%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2.39%
商业和服务业人员	1.31%
新闻出版和文化工作人员	0.69%

四、毕业生社会服务贡献度5

(一) 毕业生服务区域经济建设情况

学校从服务国家经济建设与产业结构转型对人才的战略需求出发,主动对接区域经济发展需求,积极引导、鼓励毕业生到国家重要区域、重要领域建功立业。2022届毕业生中,服务长江经济带地区就业的人数为3038人,占就业总人数6的88.88%;留 浙就业的人数为2576人,占就业总人数的75.37%。毕业生服务重点区域行业布局涉及先进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商贸服务业、教育、金融业等重点领域。

⁵ 数据来源: 浙江理工大学 2022 届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截止 2022 年 12 月 10 日)。

⁶ 包含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国家/地方基层项目、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图 1-13 2022 届毕业生重点区域就业分布表 1-14 2022 届毕业生重点区域就业行业集中度

长江经济带就业前五领域	比例
制造业	24.29%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31%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76%
批发和零售业	7.31%
教育	6.58%
前五行业领域集中度	67.25%

留浙就业前五领域	比例
制造业	24.5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96%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66%
批发和零售业	7.22%
金融业	6.72%
前五行业领域集中度	68.06%

(二) 毕业生服务重点单位情况

学校聚焦重要板块,鼓励毕业生去往国民经济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的国企、民企就业,为国家经济建设与产业结构转型提供坚强的人力资源支持和智力支撑。其中被世界 500 强企业、中国 500 强企业录用的人数为 555 人。招录学校 2022 届毕业生的重点单位(500 强)详见下表。

单位名称	人数	单位名称	人数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7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25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
大华(集团)有限公司	19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19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	龙湖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5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12	天能动力国际有限公司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上海中通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4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1	舜宇光学(浙江)研究院有限公司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4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9	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	4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9	网易(杭州)网络有限公司	4
安踏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8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4
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8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4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8	京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

表 1-15 2022 届毕业生赴重点单位(500强)就业情况

注: 列举招录本校毕业生人数≥4人的知名单位。

五、继续深造

(一) 国内升学

升学率分布: 2022 届毕业生中,有 1313 名毕业生的毕业去向为国内升学(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22.14%),其中本科毕业生 1261 人(占本科毕业生总人数的 28.53%),毕业研究生 52 人(占毕业研究生总人数的 3.44%)。

本科毕业生分院系来看,其中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61.63%)、启新学院、创业学院(46.28%)、纺织科学与工程学院(国际丝绸学院)(43.65%)本科毕业生国内升学率位居前三。

表 1-16 2022 届分院系本科毕业生国内升学率分布

院系名称	毕业生人数	国内升学人数	国内升学率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86	53	61.63%
启新学院、创业学院	188	87	46.28%
纺织科学与工程学院(国际丝绸学院)	181	79	43.65%
机械工程学院	310	130	41.94%
生命科学与医药学院	138	56	40.58%
理学院	328	128	39.02%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429	133	31.00%
建筑工程学院	384	103	26.8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人工智能学院)	338	85	25.15%
经济管理学院	583	130	22.30%
外国语学院	152	33	21.71%
法政学院、史量才新闻与传播学院	362	78	21.55%
国际教育学院、国际时装技术学院	173	35	20.23%
服装学院	361	67	18.56%
艺术与设计学院	407	64	15.72%
本科毕业生总体	4420	1261	28.53%

数据来源:浙江理工大学 2022 届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截止 2022 年 12 月 10 日)。

升学院校分布: 毕业生流向本校的比例为 46.92%(616 人),流向东华大学、上海大学、华东理工大学等"双一流"建设高校的比例为 38.46%(505 人)。毕业生主要升学院校流向分布详见下表。

院校名称	人数	院校名称	人数
浙江理工大学	616	南京大学	8
东华大学	71	暨南大学	7
上海大学	42	山东大学	7
华东理工大学	31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7
浙江大学	29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7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20	东南大学	7
浙江工业大学	20	中南大学	7
苏州大学	19	南京师范大学	7
华东师范大学	12	电子科技大学	6
厦门大学	11	中国海洋大学	6
重庆大学	10	东北大学	6
浙江工商大学	9	上海电力大学	6
华东政法大学	9	新疆大学	5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9	华南师范大学	5
浙江财经大学	9	湖南大学	5
武汉理工大学	9	杭州师范大学	5
江南大学	8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	5
大连理工大学	8	合肥工业大学	5
浙江师范大学	8	河海大学	5
深圳大学	8	南京理工大学	5
福州大学	8	-	-

表 1-17 2022 届毕业生主要升学院校流向

注: 1. 主要流向院校指流向该校人数≥5 的院校; 2. 主要流向院校根据升学人数降序排列。数据来源: 浙江理工大学 2022 届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截止 2022 年 12 月 10 日)。

毕业生深造情况作为对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反映,也是促进毕业生更高质量就业的重要抓手。进一步统计分析毕业生升学原因、升学学科分布、升学专业一致性及升学录取结果满意度,具体内容如下。

升学原因: 首要原因是为了"增加择业资本、站在更高的求职起点"(69.84%), 其次是"提升综合素质/能力"(66.25%);可见谋求个人事业发展的更大空间及自身 知识能力水平的提高为毕业生的升学动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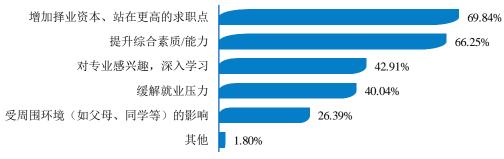


图 1-14 2022 届毕业生升学原因

注: 该题为多选题, 故各选项的百分比之和不等于 100.00%。 数据来源: 第三方机构-2022 届毕业生就业与培养质量调查。

深造专业学科类别与专业一致性: 86.53%的受访毕业生反馈升学专业与原专业相关(包含"很相关"和"比较相关"),专业所属学科门类集中在"工学"(52.24%)、"理学"(12.93%)等,深造专业延续性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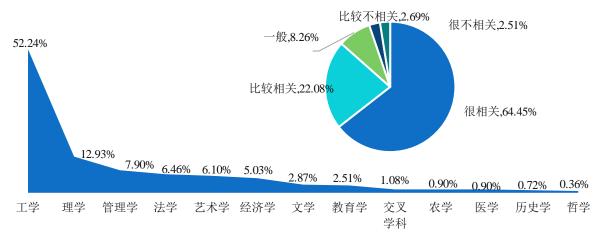


图 1-15 2022 届毕业生目前就读专业所属学科门类与专业一致性分布

数据来源:第三方机构-2022届毕业生就业与培养质量调查。

升学录取结果满意度:选择国内升学深造的毕业生对其录取结果满意度较高,其中"很满意"占比为 36.80%, "比较满意"占比为 41.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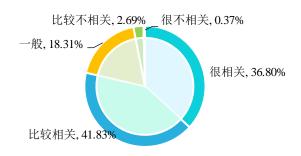


图 1-16 2022 届毕业生升学录取结果满意度

数据来源:第三方机构-2022届毕业生就业与培养质量调查。

(二) 出国(境)留学

2022 届毕业生中,有 206 名毕业生选择出国(境)留学,比例为 3.47%。其中本科毕业生出国(境)留学率 4.30%,毕业研究生出国(境)留学率 1.06%。从出国(境)留学院校来看,主要为英国南安普顿大学(25人)、英国格拉斯哥大学(16人)、香港理工大学(14)、英国爱丁堡大学(11人),毕业生具体留学院校分布如下表所示。

次 1-10 2022 周十亚工工 交 山国(为		
人数	留学院校	人数
25	日本多摩美术大学	3
16	英国伦敦艺术大学	3
14	美国萨凡纳艺术与设计学院	3
11	英国伦敦大学学院	3
7	英国谢菲尔德大学	3
6	英国布莱顿大学	2
6	香港浸会大学	2
5	英国诺丁汉大学	2
5	日本北海道大学	2
5	法国巴黎第五大学	2
4	日本大阪美力克日本语学校	2
4	日本九州大学	2
4	-	-
	25 16 14 11 7 6 6 5 5 5 4 4	25 日本多摩美术大学 16 英国伦敦艺术大学 14 美国萨凡纳艺术与设计学院 11 英国伦敦大学学院 7 英国谢菲尔德大学 6 香港浸会大学 5 英国诺丁汉大学 5 日本北海道大学 5 法国巴黎第五大学 4 日本大阪美力克日本语学校 4 日本九州大学

表 1-18 2022 届毕业生主要出国(境)留学院校流向

注: 1. 主要流向院校指流向该校人数≥2 的院校; 2. 留学院校根据留学人数降序排列。 数据来源: 浙江理工大学 2022 届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截止 2022 年 12 月 10 日)。

进一步统计分析毕业生留学原因、留学专业一致性及留学录取结果满意度,具体内容如下。

留学原因: "希望获得更好的教育教学条件和科研氛围"(52.78%)是毕业生选择留学的最主要原因,其次是"增加择业资本、增强就业竞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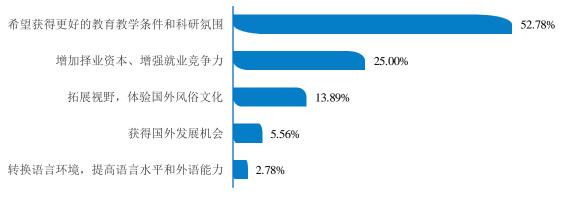


图 1-17 2022 届毕业生留学原因

数据来源:第三方机构-2022届毕业生就业与培养质量调查。

留学专业一致性及录取结果满意度: 94.45%的受访毕业生反馈留学专业与原专业相关(包含"很相关"和"比较相关")。选择留学深造的毕业生对其录取结果满意度较高,其中"很满意"占比为 27.78%, "比较满意"占比为 66.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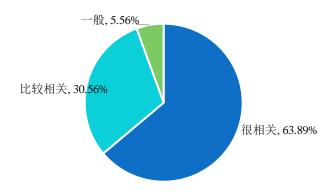


图 1-18 2022 届毕业生留学专业一致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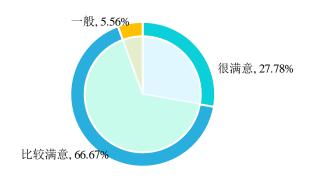


图 1-19 2022 届毕业生留学录取结果满意度

数据来源:第三方机构-2022届毕业生就业与培养质量调查。



六、自主创业

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社会浪潮推动下,政府激励创业、社会支持创业的机制日趋成熟。为响应国家"双创"号召,学校积极营造创新创业文化氛围,健全课堂教学、实训实践、指导帮扶等融为一体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着力增强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学校 2022 届毕业生自主创业 48 人,创办微企单位领域集中在"批发和零售业"(本科毕业生 11 人,毕业研究生 6 人);其次是"制造业"和"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毕业研究生人数 本科毕业生人数 创业行业 批发和零售业 11 6 制造业 1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8 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 房地产业 1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 1 教育 农、林、牧、渔业 1

表 1-19 2022 届毕业生创业行业

数据来源:浙江理工大学 2022 届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截止 2022 年 12 月 10 日)。

七、未落实就业群体分析

截止 2022 年 12 月 10 日,学校 2022 届未落实去向毕业生共 202 人,占毕业生人数的 3.41%。其中本科毕业生未落实就业去向主要为"准备升学考试"(63.40%),毕业研究生未落实就业去向的主要为"准备参加公务员、事业单位等公开招录考试"(63.89%)。

8.33%

本科毕业生 目前去向类型 毕业研究生 准备升学考试 63.40% 5.56% 准备参加公务员、事业单位等公开招录考试 22.22% 63.89% 正在找工作 3.92% 8.33% 暂时不想就业 3.27% 11.11% 己确定就业意向, 近期准备签订协议或合同 1.96% 2.78%

表 1-20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未落实去向情况

为实现毕业生稳就业、更高质量就业和更充分就业目标,针对毕业后仍未落实去 向群体进行进一步跟踪调查分析,为学校未就业群体精准指导扶持机制的构建提供数 据支持,助力毕业生顺利就业。

0.65%

4.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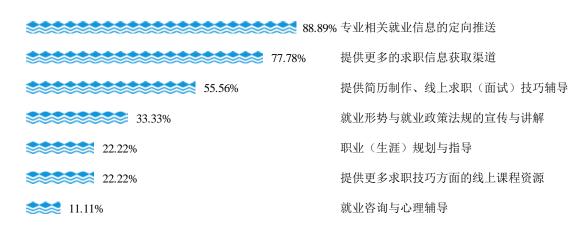


图 1-20 学校 2022 届求职待就业群体希望学校提供的支持分布

注:该题目为多选题,因此选项的百分比之和不是 100.00%。数据来源:第三方机构-2022 届毕业生就业与培养质量调查。

准备出国

其他

TWO

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特色举措

2022 年是就业形势和疫情挑战复杂严峻的一年,学校迎难而上,积极应对这场学生就业"大考",聚焦"拓渠道""强指导""暖服务""云助力""推创业"等,努力把"就业工作"做到学生心坎上,全力护航毕业生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2022 届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 92.68%,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 96.59%,达到总体平稳就业的目标。

一、精准施策"拓渠道", 开拓岗位稳就业

学校牢牢把握"就业是最大的民生工程、民心工程、根基工程"理念,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认真落实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由学校党委书记、校长担任校就业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各二级学院党委书记、院长负责本学院就业工作。学校领导多次主持召开就业专题会议,分析研判就业形势,积极落实开展校长书记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校院两级领导走访企业100余家,涵盖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10个重点行业。

为发挥与地市人社局的长效合作机制,学校先后与湖州市人社局、东阳市人社局、绍兴柯桥区人社局等共建引才联络站,与临平区妇联、九三学社共建女大学生人才联络站和女大学生维权工作站,联合绍兴市人社局推出暑期行业企业调研行活动。学校主动对接浙江省人才、杭州市人才、嘉兴、绍兴、湖州、临平、钱塘、滨江、余杭、柯桥、诸暨等地人社部门,举办地方、行业招聘会 49 场,提供岗位数 140149 个,其中线上 26 场,参会企业数 2538 家,提供岗位数 99010 个。举办宣讲会 657 场,提供岗位数 80150 个。就业信息网累计发布各类职位信息近 15537 余条,生均岗位数 68



个。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借力智联招聘、前程无忧等社会招聘平台资源,坚持线上线下结合的招聘模式,持续助力学生奔赴心动的 offer。

二、精耕细作"强指导",立足长远促就业

在毕业生就业服务方面,学校坚持"请进来"和"走出去"相结合,邀请资深企业招聘经理为学生的简历制作和面试技能在线"把脉问诊",邀请相关单位专业人员就大学生见习训练政策进行专题宣导,服务学生 384 人次。组织开展职业生涯规划大赛、生涯共创营、导师面对面、职场体验行等形式多样的就业活动,帮助学生全面了解当前就业形势,提前认识职场,掌握求职要点,提高求职技能。为加强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队伍建设,提升就业指导服务水平,学校选派教师参加生涯教育和就业指导能力提升类培训 26 人次,着力确保各专业人岗适配数量,实现学生就业指导精准有效。

学校积极深化人才培养改革,将职业生涯规划教育与专业教育、综合素质提升紧密结合,贯穿学生培养全过程,持续优化"三位一体"职业生涯教育体系,构建全面覆盖与个性定制相结合、线上线下相结合、课内课外相结合的职业生涯发展体系。学校坚持思想引领贯穿就业工作始终,积极引导学生到国家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大项目等服务基层的区域去,与祖国发展需求同向同行。举办 2022 年浙江省选调生工作等基层就业政策宣讲会,帮助学生熟悉和用好政策;举办基层就业创业政策宣传月活动,广泛宣传基层就业、服务艰苦边远地区等典型事迹,激发学生爱岗敬业的情操。学校涌现了一批优秀毕业生代表,校友欧阳申珅入选全国第五届"闪亮的日子——青春该有的模样"大学生就业创业人物。

三、精心保障"暖服务",做优服务帮就业

"靶向"帮扶,提升服务温度。学校坚持把做好重点群体毕业生的就业帮扶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按照"一人一档""一生一策"要求建立重点群体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台账,2022年为449名经济困难毕业生审核发放求职创业补贴134万余元。开展



经济困难毕业生和就业困难生简历推荐活动,共计推荐毕业生简历 88 份。同时,学校举办 2022 年度"宏志助航计划"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帮助有就业意愿的困难群体实现好就业、就好业。

此外,学校通过就业创业网、浙理工就业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加强对党中央、国 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出台的稳就业政策宣传;制作就业指导服务微视频,宣传浙江省各 地市大学生就业创业政策宣传电子手册,帮助毕业生调整就业目标,提振就业信心。

四、精益求精"云助力",优化数据快就业

学校构建简历优化 AI 实验室、就业行为数据库、大学生就业数据监测平台三位一体的跨校企、跨学院、跨层级的数智就业服务平台,着力打造毕业生云就业、云指导、云服务精准化信息服务矩阵,实行就业岗位网上找、就业指导网上看、就业服务网上办,做到就业工作不松懈、服务不断线、效果不打折,为 2022 届毕业生就业保驾护航。

学校充分利用数智就业服务平台,准确掌握每名学生的就业进展,结合学生就业行为进行大数据分析,对存在无就业意向、未上传简历、无求职行为等不同就业困难程度学生分为黄色、橙色和红色预警三个等级,形成就业行为预警名单和"一生一策"精准服务单。学院根据不同颜色等级,采取针对性帮扶措施。目前已通过平台累计进行岗位推荐、咨询指导等帮扶 13646 人次,实现了帮扶工作的"可视、可控、可管"。同时,依托智慧就业平台,规范就业办理流程,启用网上电子签约,优化毕业生就业流程。我校《数智就业平台》案例成功入选 2022 浙江省高校数字化改革成果巡展作品。

五、精深促效"推创业",效应倍增就好业

学校不断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坚持以学生为中心,以学生未来就业创业所需的知识、素质和能力为导向,将新产业变革、新商业模式、新技术应用以及教学改革最新成果融入课堂教学,优化"1+10+N"创新创业教育教学体系,新增省级一流课程

2门。学校以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为引领,打造校、地、企全链条协同创新创业工作机制,新增国家级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1个。

学校以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为驱动,顺利承办第八届浙江省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斩获全国金奖 2 项、银奖 1 项、铜奖 6 项,实现了国赛金奖数和奖牌数历史性双突破,金牌数排名位列全国并列 29 名、省属高校并列第 3 名;获省赛金奖 9 项、银奖 9 项、铜奖 8 项,学校获评省赛集体奖、优秀组织奖、"红旅"高校集体奖。

学校以主题活动月为引领,构建创客说——创享汇——"三创"大讲堂"三创"文化传播矩阵,传递"三创"文化力量。2022年6月,副省长成岳冲一行来校考察浙理众创空间,参观创新创业孵化项目成果展,与入驻众创空间的大学生创业项目进行深入交流,对我校充分发挥创业带动就业的杠杆作用,以就业促进创业倍增效应的经验做法给予肯定。



毕业生就业质量相关分析

毕业生就业质量不仅关系到社会的和谐稳定,也关系着高校人才培养目标的顺利实现。为全面了解本校毕业生的岗位适配性与就业质量情况,引入"学生"和"用人单位"作为评估主体,通过构建求职过程、岗位适配性、就业满意度等多维指标体系来评估毕业生就业环境质量、就业匹配质量、就业发展质量(具体指标内容详见下图),毕业生就业质量相关分析具体内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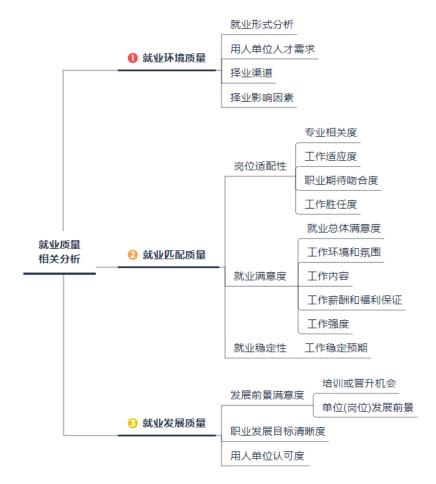


图 3-1 毕业生就业质量相关分析指标体系

⁷数据来源于第三方机构-2022届毕业生就业与培养质量调查、第三方机构-2022届毕业生用人单位调查。



一、就业环境质量

2022 年,受疫情防控常态化与经济下行压力的叠加影响,大学生就业形势依然 严峻复杂,学校积极整合有效资源,创新方式,建渠道、拓供需,最大限度地为毕业 生提供就业机会,在稳定毕业生择业预期的同时增强其求职信心。

(一) 就业形势分析

了解毕业生择业过程中对所学专业就业形势的评价,其中 47.09%的毕业生认为 所学专业在求职过程中存在较强的优势及竞争力,认为所学专业就业机会一般的占比 为 39.54%,13.37%的毕业生认为所学专业就业机会比较少和非常少。

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所学专业就业形势评价处于一般及以上水平的占比分别 为本科毕业生 86.91%、毕业研究生 86.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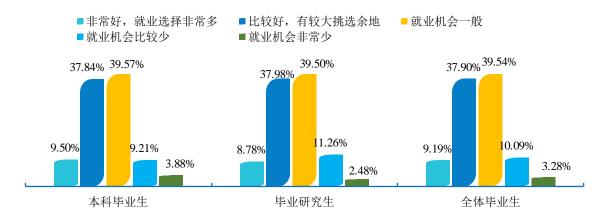


图 3-2 2022 届毕业生对所学专业就业形势评价

(二) 用人单位人才需求

用人单位专业类需求及招聘需求趋势:调研结果显示,80.91%的受访用人单位均反馈今年的招聘需求量相较往年有所增加或相持平;未来三年对我校应届毕业生的招聘需求量有所增加或持平的占比为 74.54%,仅有 5.45%的单位反馈招聘需求量有所降低。受访用人单位反馈其在我校招聘的专业类型主要为电子信息类(10.00%),其次为纺织服装类(9.09%)和机械制造类(8.18%)等专业,这与学校专业设置及人才培养定位相契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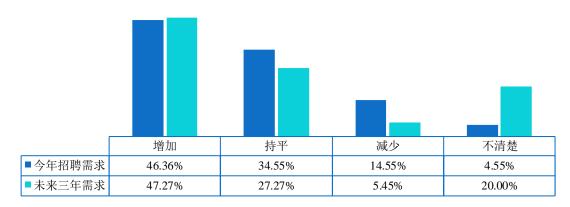


图 3-3 用人单位对我校应届毕业生的招聘需求量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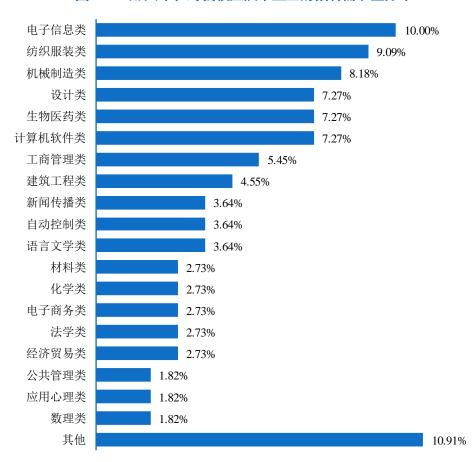


图 3-4 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专业类需求

用人单位学历层次需求及招聘规模分布:用人单位反馈对本科学历层次人才需求最高,占比为 78.18%;其次为硕士学历层次(49.09%)。用人单位反馈预计下年度招聘人数主要集中于 3 人及以下(63.64%),其次为 4-10 人(20.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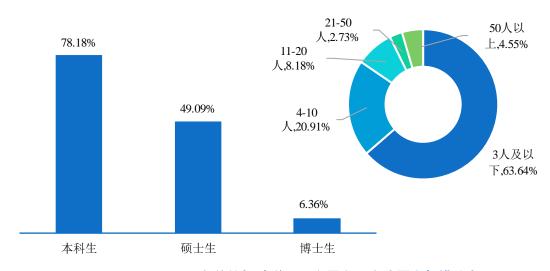


图 3-5 用人单位招聘学历层次需求及人才需求规模分布

注: 学历层次需求题目为多选题, 因此选项的百分比之和不是 100.00%。

用人单位能力需求:对于目前工作需求而言,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能力素养关注程度位居前五位的依次为专业知识、学习能力、专业技能、沟通与表达能力和创新能力。



图 3-6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能力需求分布

注:能力需求题目为多选题,因此选项的百分比之和≠100%。

(三) 择业渠道

根据渠道提供主体的不同,将毕业生择业渠道分为学校渠道、社会渠道、人际渠道和其他渠道四类。毕业生求职渠道多元,各类线上线下平台拓宽了择业渠道、增加了就业机会。其中使用比例位居前三的依次为学校校园招聘会或宣讲会(线下)

(49.55%)、学校校园招聘会或宣讲会(线上)(46.35%)、校外各类招聘网站信息(40.61%)。可见学校渠道发挥主体功能,同时社会和政府组织搭建的各类就业"云"平台也为毕业生求职择业提供了一定帮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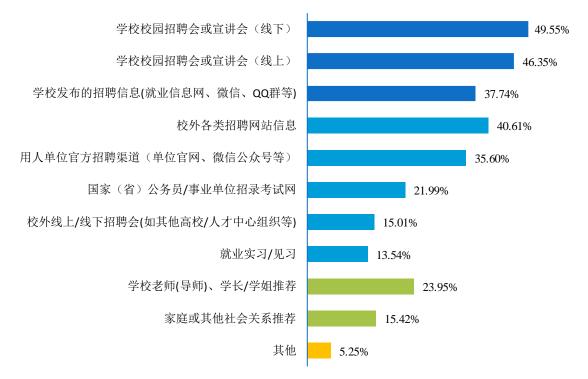


图 3-7 学校 2022 届毕业生就业信息来源分布

注: 该题为多选题, 故各选项的百分比之和≠100.00%。

表 3-1 学校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就业信息来源分布

	就业信息来源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学校校园招聘会或宣讲会(线下)	54.68%	42.75%
学校渠道	学校校园招聘会或宣讲会(线上)	49.93%	41.60%
	学校发布的招聘信息(就业信息网、微信群、QQ 群等)	40.58%	33.97%
	校外各类招聘网站信息	39.86%	41.60%
	用人单位官方招聘渠道(单位官网、微信公众号等)	33.24%	38.74%
社会渠道	国家(省)公务员/事业单位招录考试网	18.56%	26.53%
	校外线上/线下招聘会(如其他高校/人才中心组织等)	14.39%	15.84%
	就业实习/见习	16.69%	9.35%
人际渠道	学校老师(导师)、学长/学姐推荐	21.87%	26.72%
八阶朱坦	家庭或其他社会关系推荐	20.00%	9.35%
其他渠道	其他	5.04%	5.53%

注: 该题为多选题,故各选项的百分比之和≠100.00%。

(四) 择业影响因素

毕业生求职就业受多种因素的叠加影响,主要体现在:①因疫情影响面临择业难度增加、择业进度延期、岗位需求压缩、择业信心减弱等问题;②行业领域相关实习实践经验缺乏;③知识技能、求职应聘技能(如简历制作、面试技巧等)不足;④学历优势不足;⑤对口就业信息和多元化择业渠道搭建等等。学校积极整合有效资源,"靶向"发力,多措并举助力毕业生顺利就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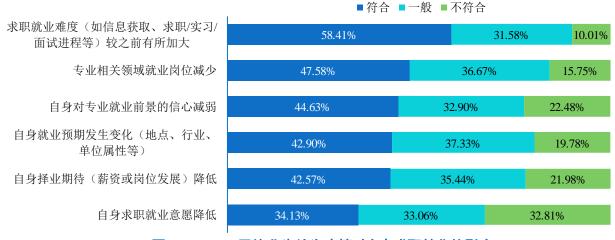


图 3-8 2022 届毕业生认为疫情对自身求职就业的影响

注: 符合="非常符合"+"比较符合",不符合="比较不符合"+"很不符合"。

表 3-2 学校 2022 届毕业生求职择业阻碍

			M. M.
求职择业阻碍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总体
合适的就业岗位太少	45.04%	53.24%	48.56%
因疫情影响,求职进度有所延期	38.13%	41.41%	39.54%
实习/实践经验缺乏	34.39%	24.43%	30.11%
求职方法技巧缺乏	32.37%	26.53%	29.86%
学历优势不足	29.35%	19.66%	25.18%
线上求职经验不足	23.74%	20.99%	22.56%
获取就业信息渠道少	21.29%	20.61%	21.00%
知识、技能/成绩达不到要求	22.45%	13.17%	18.46%
对就业政策不了解	19.28%	16.22%	17.97%
职业规划不清晰	19.86%	14.89%	17.72%
缺乏社会关系	17.12%	10.50%	14.27%
性别歧视	4.46%	5.15%	4.76%
其他	2.88%	4.20%	3.45%

注: 该题目为多选题, 因此选项的百分比之和≠100.00%。

二、就业匹配质量

(一) 岗位适配性

专业相关度: 学校专业设置与社会需求相契合,大部分毕业生均可以学以致用。 学校 2022 届毕业生目前就职岗位与所学专业的相关度为 85.56%,均值为 3.71 分(5 分制),偏向"比较相关"水平。分学历层次来看,毕业生反馈目前工作与所学专业 的相关度分别为本科毕业生 85.10%(3.72 分)、毕业研究生 86.14%(3.71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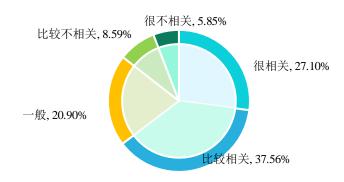


图 3-9 2022 届毕业生专业相关度分布

表 3-3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专业相关度分布

学历层次	很相关	比较相关	一般	比较不相关	很不相关	相关度	均值
本科毕业生	28.05%	38.03%	19.02%	7.45%	7.45%	85.10%	3.72
毕业研究生	25.90%	36.95%	23.29%	10.04%	3.82%	86.14%	3.71

注:专业相关度为选择"很相关、比较相关、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并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1-5分(1=很不相关、5=很相关),计算其均值。

毕业生从事专业不相关工作原因分为主动跨领域(因工作不符兴趣/发展规划、待遇较低/工作环境不好而从事)和被动跨领域(因工作要求过高或就业机会少而从事)。 71.78%的毕业生主动跨领域就业,主要为工作不符合自己的发展规划;28.22%的毕业生被动跨领域就业,主要为相关工作就业机会太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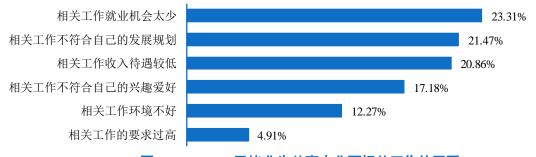


图 3-10 2022 届毕业生从事专业不相关工作的原因

工作适应度: 学校 2022 届毕业生反馈对目前工作的适应度达 98.14%,均值为 4.01 分(5分制),处于"比较适应"水平。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工作适应度均居于 较高水平,分别为本科毕业生 98.10%(4.03分)、毕业研究生 98.19%(3.99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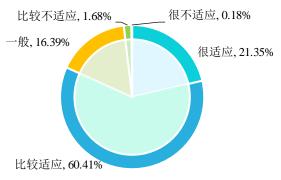


图 3-11 2022 届毕业生工作适应度分布

表 3-4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工作适应度分布

<u> </u>	学历层次	很适应	比较适应	一般	比较不适应	很不适应	适应度	均值
本	科毕业生	21.55%	61.49%	15.06%	1.74%	0.16%	98.10%	4.03
毕	业研究生	21.08%	59.04%	18.07%	1.61%	0.20%	98.19%	3.99

注:工作适应度为选择"很适应、比较适应、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并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1-5分(1=很不适应、5=很适应),计算其均值。

职业期待吻合度: 2022 届毕业生目前所从事的工作与自身职业期待的吻合度为 93.00%, 其中本科毕业生的职业期待吻合度为 92.08%, 毕业研究生的职业期待吻合 度为 94.18%。可见目前已落实工作的毕业生整体上都比较符合自身的就业期望。



图 3-12 2022 届毕业生职业期待吻合度分布

表 3-5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职业期待吻合度分布

学历层次	很符合	比较符合	一般	比较不符合	很不符合	吻合度	均值
本科毕业生	15.53%	46.43%	30.11%	6.34%	1.58%	92.08%	3.68
毕业研究生	17.27%	51.61%	25.30%	4.82%	1.00%	94.18%	3.79

注:职业期待吻合度为选择"很符合"、"比较符合"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另外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很不符合"=1 分,"很符合"=5 分),计算其均值。

毕业生目前工作与自身职业期待不吻合的原因主要为"工作不符合自己的职业 发展规划"(35.44%),其次为"工作不符合自己的生活方式"(22.78%)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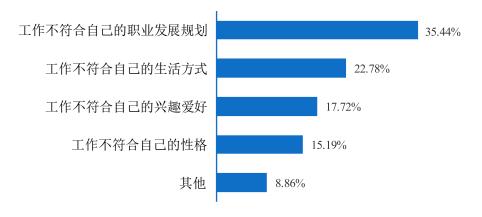


图 3-13 2022 届毕业生目前工作与自身职业期待不吻合的原因分布

工作胜任度:复合型知识学习和多形式专业相关领域实践经历与训练提高毕业生岗位胜任度,学校 2022 届毕业生对所从事工作岗位的胜任度为 98.58%,均值为 4.01分(5分制),处于"比较胜任"水平。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反馈自身对所从事工作岗位的胜任度分别为本科毕业生 98.42%(4.00分)、毕业研究生 98.80%(4.03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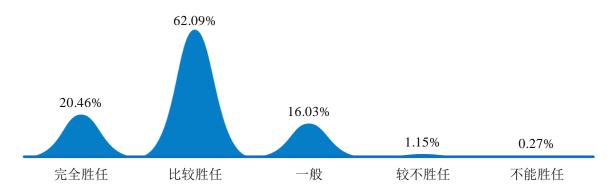


图 3-14 2022 届毕业生工作胜任度分布

表 3-6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工作胜任度分布

学历层次	完全胜任	比较胜任	一般	较不胜任	不能胜任	胜任度	均值
本科毕业生	20.13%	61.65%	16.64%	1.27%	0.32%	98.42%	4.00
毕业研究生	20.88%	62.65%	15.26%	1.00%	0.20%	98.80%	4.03

注:工作胜任度为选择"完全胜任、比较胜任、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并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1=不能胜任、5=完全胜任),计算其均值。

(二) 就业满意度

就业总体满意度: 毕业生初入职场的岗位和工作内容等方面与自身职业期待吻合度较高,实现高满意就业。学校 2022 届毕业生对目前工作的总体满意度达 96.28%。其中本科毕业生对目前工作的总体满意度为 96.20%,毕业研究生对目前工作的总体满意度为 96.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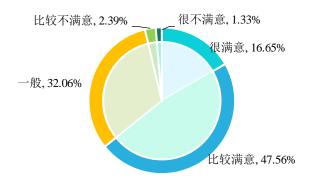


图 3-15 2022 届毕业生就业总体满意度评价

学历层次 很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比较不满意 很不满意 均值 满意度 本科毕业生 16.80% 46.91% 32.49% 2.54% 1.27% 96.20% 3.75 毕业研究生 16.47% 48.39% 31.53% 2.21% 1.41% 96.39% 3.76

表 3-7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就业总体满意度评价

注: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并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1=很不满意、5=很满意),计算其均值。

就业现状满意度: 毕业生对目前就业现状的满意度评价涉及工作薪酬和福利保障、工作环境和氛围、工作内容、工作强度四个方面。其中,毕业生对目前工作环境和氛围的满意度为 96.10%,对目前工作内容的满意度为 95.13%,对目前工作薪酬和福利保障的满意度为 92.74%,对目前工作强度的满意度为 88.31%。



图 3-16 2022 届毕业生就业现状满意度评价

护小型化法专序	本科毕』	k生	毕业研究生		
就业现状满意度	满意度	均值	满意度	均值	
工作环境和氛围	95.40%	3.96	96.99%	3.97	
工作内容	94.77%	3.73	95.58%	3.81	
工作薪酬和福利保障	91.76%	3.67	93.98%	3.67	
工作强度	87.48%	3.60	89.36%	3.68	

表 3-8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就业现状满意度评价

注: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并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1=很不满意、5=很满意),计算其均值。

(三) 就业稳定性

根据调查问卷中"您预计在目前单位工作时间"的统计数据,学校 2022 届毕业 生对自己目前就业单位有相对稳定的预期,其中反馈预计在目前单位工作 1-3 年(含3年)的占比为 49.09%,计划工作 3 年及以上的占比为 28.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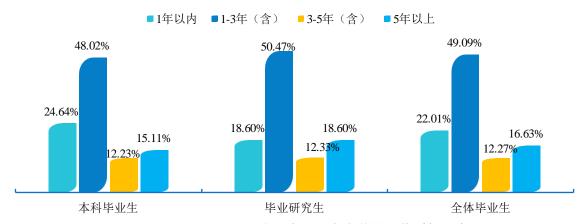


图 3-17 2022 届毕业生预期在本单位工作时间分布

三、就业发展质量

(一) 发展前景满意度

毕业生目前签约单位具有明确的职位晋升与发展机制,学校 2022 届受访毕业生 对单位提供的培训或晋升机会的满意度为 92.21%(3.62 分),对单位(岗位)发展前 景的满意度为 92.64%(3.70 分),偏向"比较满意"水平。

分学历层次来看,本科毕业生对单位提供的培训或晋升机会的满意度为 91.76% (3.61 分),对单位(岗位)发展前景的满意度为 91.44% (3.65 分);毕业研究生对

单位提供的培训或晋升机会的满意度为 92.78%(3.63 分),对单位(岗位)发展前景的满意度为 94.18%(3.75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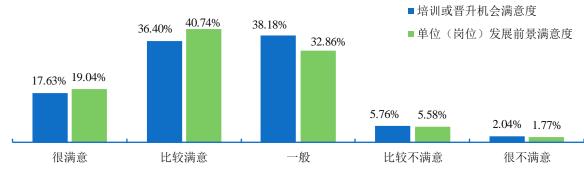


图 3-18 2022 届毕业生对目前工作发展前景满意度分布

表 3-9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目前工作发展前景满意度分布

华 园公园进 本 产	本科毕	业生	毕业研	充生
发展前景满意度 	满意度	均值	满意度	均值
培训或晋升机会	91.76%	3.61	92.78%	3.63
单位 (岗位) 发展前景	91.44%	3.65	94.18%	3.75

注: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并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1=很不满意、5=很满意),计算其均值。

(二) 职业发展目标清晰度

明确的职业发展规划目标有利于毕业生明确自我定位,发掘自我潜能,提高综合素质,增强社会竞争力。学校 2022 届受访毕业生反馈自己设定了明确职业目标与规划的占比达 76.55%; 其中本科毕业生反馈自己设定了明确职业目标与规划的占比达 73.34%,毕业研究生反馈自己设定了明确职业目标与规划的占比达 80.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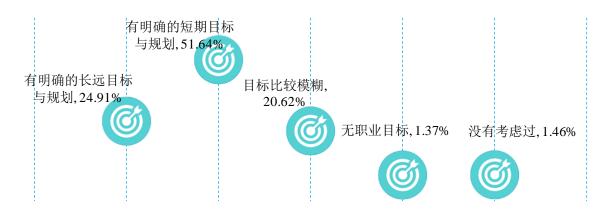


图 3-19 2022 届毕业生职业发展目标清晰度及规划状态分布

学历层次	有明确的长远目 标与规划	有明确的短期目标 与规划	目标比较模糊	无职业目标	没有考虑过
本科毕业生	25.17%	48.17%	24.00%	1.50%	1.17%
毕业研究生	24.60%	55.85%	16.53%	1.21%	1.81%

表 3-10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职业发展目标清晰度及规划状态分布

(三) 用人单位认可度

了解当前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培养质量的评价,对制定高校人才培养策略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同时,构建毕业生人才培养质量的外部测评体系有利于促进高校准确评估高等教育服务质量,促使高校更加密切关注社会需求的变化、关注人才市场供需关系的动态趋势,培养出符合社会期望的毕业生,从而提高学校的办学水平。因此,此次调研调查了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对毕业生各项能力素质满足度评价等。具体内容如下所示。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与发展潜力评价:学校毕业生工作表现获得用人单位的广泛认可,98.18%的受访用人单位均对我校毕业生的工作表现感到很满意或比较满意。且超九成用人单位均认为我校毕业生在未来工作中能发挥较大的作用,并具有获得较大成绩的可能性,其中反馈"发展潜力大"的占比为 61.82%、"发展潜力较大"的占比为 33.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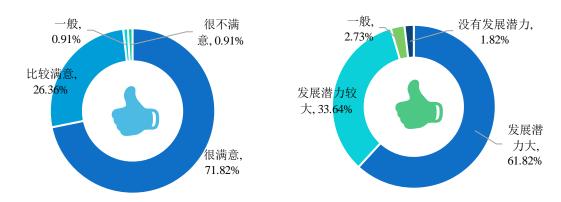


图 3-20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工作表现满意度(左)与发展潜力(右)评价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能力满足度评价:用人单位认为本校毕业生自身综合素质及职业技能与目前工作需求相匹配,其中"很满足"占比 52.73%,"比较满足"占比 43.64%;均值为 4.46 分(5 分制),处于"比较满足"水平。

对于目前工作需求而言,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各项职业能力素养满足度均值均在 4.30 分以上(5 分制),其中位居前五位的依次为政治素养、职业道德、执行能力、学习能力和自我管理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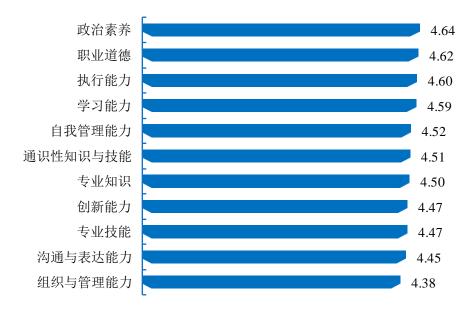


图 3-21 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各项能力满足度评价(5分制)

注:针对用人单位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1=很不满足、5=很满足),计算其均值。

用人单位招聘本校毕业生的意愿分布: 98.17%用人单位均表示愿意继续来本校招聘毕业生。可见学校毕业生职业价值观、专业知识储备及能力素养能够胜任目前的工作要求,毕业生在就业市场中具有较高的社会竞争力和良好的就业口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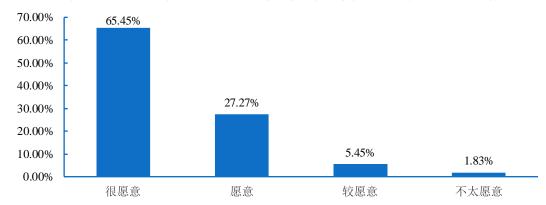


图 3-22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招聘意愿分布



就业发展趋势分析

据教育部统计数据显示,2022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规模达1076万人,首次突破千万大关,叠加全球疫情对经济的持续影响、就业结构性矛盾依旧突出等因素相交织,毕业生就业面临多重压力。为保障毕业生更高质量就业和更充分就业目标的实现,学校将毕业生就业工作放在学校工作的突出位置,多措并举确保毕业生就业大局稳定。通过对近几年来毕业生就业情况的对比,做出以下趋势性的分析。

一、毕业去向落实率发展趋势

毕业去向落实率居于高位稳定:面对严峻复杂的就业形势,学校锚定稳就业、高质量就业两大核心目标,通过访企拓岗、强化帮扶、提升服务、赋能"双创"等举措全面推进毕业生就业创业。如下图所示,学校毕业生就业情况良好,近七届本科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保持在94.00%以上,近七届毕业研究生毕业去向落实率稳居在97%以上的高位,基本实现充分就业;这与学校拓渠道、增供给、优服务、增实效等举措密切相关。此外,针对离校还未落实就业去向的群体,学校将实施分类指导、就业信息对接、就业岗位推荐等全面帮扶措施,力促毕业生顺利就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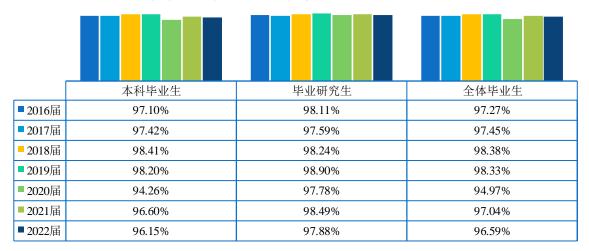


图 4-1 2016-2022 届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分布

注: 2016-2021 届数据来源于《浙江理工大学 2021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2022 届数据来源于浙江理工大学 2022 届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10 日)。



二、毕业生毕业去向发展趋势

签约就业为毕业生发展主流:学校深入实施"三个一"工程,加强校企合作、校地合作的精准性和紧密度,搭建高质量的就业网络体系,为毕业生拓宽了就业渠道。如下表所示,近三届毕业生协议和合同就业占比保持在 59.00%以上,依托各类企事业单位实现稳就业目标;与此同时,学校深挖就业市场、扩大岗位供给,毕业生从事科研(管理)助理和服务国家(地方)基层项目的人数与比例均有所上浮。

国内升学深造率逐年递增:通过专业领域继续学习来更加契合社会需求成为越来越多毕业生的去向选择,学校近三届毕业生国内升学比例逐年递增,其中 2022 届毕业生国内升学率为 22.14%,较去年同期上浮 4.04%;且升学专业延续性较高,超八成毕业生均在专业相关领域内继续学习深造。毕业生继续深造意愿的增强与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扩招、就业观念转变、优质就业压力增加等因素密切相关,学校也将继续通过人才培养质量提升工程和全方位的升学指导服务保障毕业生继续学习的机会。

	毕业去向	2020 届	2021 届	2022 届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40.40%	45.33%	36.44%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19.50%	13.56%	15.46%
协议和合同就业	科研助理、管理助理	2.80%	5.19%	6.78%
	应征义务兵	0.19%	0.28%	0.17%
	国家/地方基层项目	0.23%	0.21%	0.35%
升学	国内升学	15.98%	18.10%	22.14%
ハ チ	出国、出境	5.20%	4.14%	3.47%
灵活就业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4.56%	4.94%	5.38%
火伯机业	自由职业	4.31%	4.11%	5.58%
自主创业		1.81%	1.17%	0.81%

表 4-1 2020-2022 届毕业生毕业去向分布

注: 2020-2021 届数据来源于《浙江理工大学 2021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2022 届数据来源于浙江理工大学 2022 届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10 日)。

三、毕业生签约单位类型发展趋势

校企合作持续深化,企业单位为吸纳主体:学校在人才培养、技术创新、就业创业等方面与重点企业展开深度合作,从而实现人才培养与企业人才需求之间的精准对

接,助力毕业生更高质量就业与优质就业。由毕业生就业单位流向可知,其他企业(尤其是民营企业)为吸纳就业主力军,近三届毕业生流向占比保持高位(均在 64%以上);国有企业为第二大吸纳主体,且呈稳中有增态势,2022届毕业生流向占比(12.87%)较去年同期上浮1.59%。此外,机关事业单位也受到了研究生的青睐,近两届流向占比保持在19%以上。这与学校持续深化校、政、企、行深度合作模式密切相关,建机制、创载体、搭平台、畅供需,为毕业生提供更充分高质量就业机会。与此同时,伴随国家援企稳岗举措常态化与浙江省内营商环境的逐步改善,市场主体活力将会进一步被激发,这为毕业生就业与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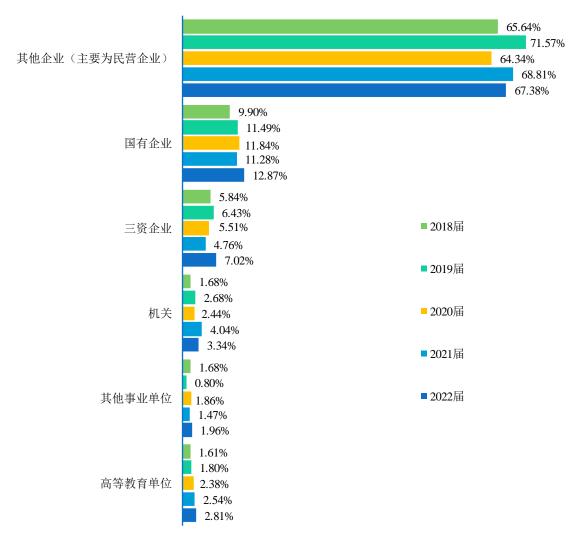


图 4-2 2018-2022 届毕业生签约就业主要流向单位分布

注: 2018-2021 届数据来源于《浙江理工大学 2021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2022 届数据来源于浙江理工大学 2022 届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10 日)。



四、毕业生服务区域经济发展趋势

巩固建设长江经济带人才高地,助力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学校主动适应国家和浙江省发展需求,紧抓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重大机遇,努力服务区域经济再提质。从毕业生地区流向来看,长江经济带地区人才虹吸效应显著,近两届毕业生流向占比稳居88%以上的高位;同时,留浙就业与发展为毕业生择业热门选择,近五届毕业生留浙就业占比超七成,凸显出学校在推进区域产业转型升级与经济高质量发展方面的优势。学校也将积极整合有效资源,内挖潜力、外拓渠道,力促毕业生更好地服务于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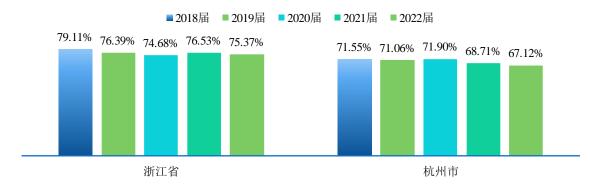


图 4-3 2018-2022 届毕业生就业地区对比分析

注: 2018-2021 届数据来源于《浙江理工大学 2021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2022 届数据来源于浙江理工大学 2022 届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10 日)。

毕业生行业布局优势突出、发展均衡: 毕业生就业行业覆盖了先进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教育、批发零售业、生产性服务业等重点领域。其中伴随制造业深度融合发展与创新发展,通用设备制造、电器机械和器材制造、汽车与零部件制造、现代纺织与服装、生物医药等制造业领域就业吸纳力增幅显著,且逐渐成为吸纳毕业生就业主渠道(由 2019 届的 19.45%增至 2022 届 24.02%); 其次,高新技术产业就业吸纳力逐年攀升,由 2019 届的 16.41%增至 2022 届 19.89%; 叠加服务业数字化转型、"互联网+行业"深度融合等新业态新模式的产生,研究技术服务业、商务服务业、商贸服务业、教育、金融业领域人才吸纳力也保持高位。面对新形势新需求,学校也将聚焦重要区域、重要领域,全面深化综合改革,着力培养与区域产业需求发展相适应的高素质复合型、创新型人才,从而提升服务社会发展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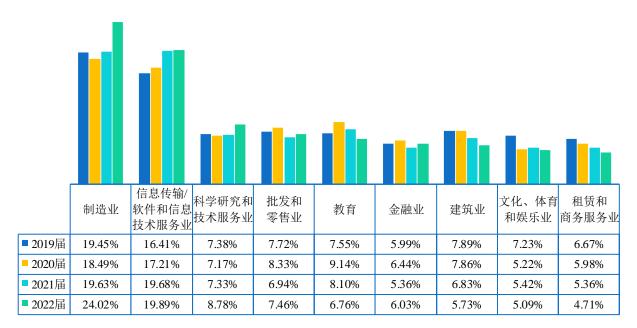


图 4-4 2019-2022 届毕业生主要就业行业对比分析

注: 2019-2021 届数据来源于《浙江理工大学 2021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2022 届数据来源于浙江理工 大学 2022 届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10 日)

五、毕业生就业质量发展趋势

学校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在新时代抢抓新机遇, 持续深化教学改革, 提 升内涵建设与教学管理水平,人才培养质量逐步提高,毕业生就业质量保持较高水平。 专业设置与社会需求契合度高,超八成毕业生均可以学以致用,近三届毕业生学用匹 配度保持在85%以上。毕业生实现满意就业,近四届毕业生的工作总体满意度均处于 93.00%以上。毕业生社会认可度高,用人单位认为本校毕业生工作表现满意度保持在 98%以上,尤其对毕业生政治素养、职业道德、执行能力、学习能力和自我管理能力 方面最为认可。

			表 4	022 届毕业	生就业质量	情况			
	届次		本科与	毕业生			毕业研	究生	
		2019 届	2020 届	2021 届	2022 届	2019 届	2020 届	2021 届	2022 届
	专业相关度	80.03%	85.31%	85.04%	85.10%	85.14%	86.75%	87.55%	86.14%
	工作满意度	93.79%	96.82%	96.75%	96.20%	95.50%	94.28%	97.10%	96.39%

2022 足比小小牛头小庄里桂灯

注: 2019-2021 届数据来源于《浙江理工大学 2019 届/2020 届/2021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2022 届数据来 源于 2022 届毕业生就业与培养质量调查。

FIVE

对教育教学的反馈

"学生"和"用人单位"作为高校人才培养的评价主体,其对学校教育教学、就业创业工作等方面的评价对学校培养方案的完善及课程教学的改进等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其中,毕业生对学校人才培养的评价相关指标包括校友综合评价(对母校的满意度、大学期间的收获)、教育教学评价(母校教育教学总体满意度、实践教学满意度、任课教师满意度、导师指导满意度、专业课满足度和专业知识掌握度)、母校就业创业服务工作的评价、管理服务评价;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的评价相关指标包括对学校人才培养的反馈、对学校就业服务工作的反馈等。具体内容如下所示。



图 5-1 对教育教学的反馈指标体系

一、毕业生对学校人才培养的评价

(一) 毕业生综合评价

母校满意度: 学校不断深化创新人才培养机制改革,着力内涵发展,人才培养质量获毕业生广泛认可。2022 届毕业生对母校的满意度为99.03%,总体满意度较高。其中本科毕业生对母校的满意度为98.99%,毕业研究生对母校的满意度为99.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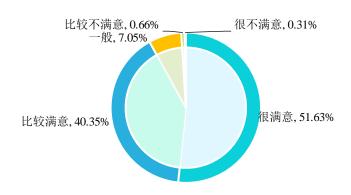


图 5-2 2022 届毕业生母校满意度评价

学历层次 很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比较不满意 很不满意 满意度 均值 本科毕业生 53.88% 38.29% 6.82% 0.79% 0.22% 98.99% 4.45 毕业研究生 46.11% 45.41% 7.60% 0.35% 0.53% 99.12% 4.36

表 5-1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母校满意度评价

注: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1="很不满意"、5="很满意"),计算其均值。

大学期间的收获:除专业知识技能外,毕业生表示大学期间"收获了良师益友"(72.88%)、"提升了品德修养(如包容、乐观、感恩)"(56.79%)和"加深了对社会和世界的认识"(48.06%)的占比相对较高。



图 5-3 2022 届毕业生大学期间的收获

注: 该题目为多选题, 因此选项的百分比之和≠100.00%。

(二)教育教学评价

任课教师满意度: 学校任课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获得毕业生一致好评,2022 届毕业生对任课教师总体的满意度达 99.09%,均值为 4.36 分(5 分制),处于"比较满意"水平。其中,对任课教师教学态度的满意度为 99.18%,对任课教师教学内容的满意度为 98.83%,对任课教师教学方式方法的满意度为 98.72%,对教师与学生之间沟通交流的满意度为 98.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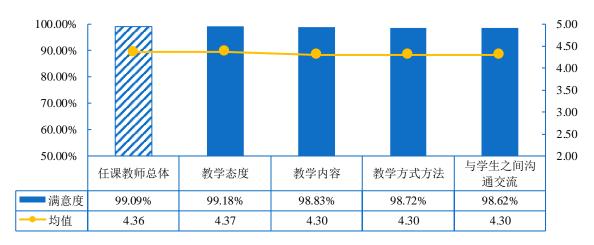


图 5-4 2022 届毕业生对任课教师的满意度

表 5-2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母校任课教师的满意度评价

た細数伝送金座	本科毕	本科毕业生		究生
任课教师满意度	满意度	均值	满意度	均值
任课教师总体满意度	99.14%	4.40	98.94%	4.27
教学态度	99.35%	4.41	98.76%	4.27
教学方式方法	98.92%	4.34	98.23%	4.23
教学内容	98.99%	4.33	98.41%	4.23
与学生课外沟通交流	98.92%	4.34	97.88%	4.20

注: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另外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很满意"=5 分,"很不满意"=1 分),计算其均值。

对导师的满意度评价: 2022 届毕业研究生对导师各方面的满意度评价均处于 94.00%以上,均值分布在 4.30-4.50 分(5分制)之间,处于"比较满意"水平;其中 对导师教学水平的满意度相对较高(96.22%、4.40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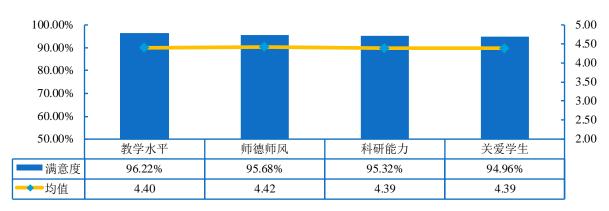


图 5-5 2022 届毕业研究生对导师各方面的满意度评价

实践教学满意度: 学校持续深化产学研协同育人机制,构建层次化、模块化、项目化的实践/实验课程体系,从而加强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培养。2022 届毕业生对母校实践教学环节的总体满意度为 97.65%,均值为 4.13 分 (5 分制),处于"比较满意"水平。其中,对实验教学/课程设计环节的满意度为 97.50%,对毕业论文/毕业设计的满意度为 97.09%,对学校组织的社会实践或科技创新活动的满意度为 97.04%,对实习实训环节的满意度为 93.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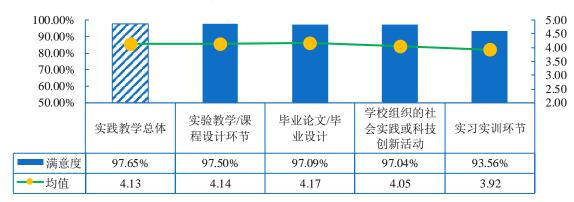


图 5-6 2022 届毕业生对母校实践教学环节的满意度

表 5-3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母校实践教学环节的满意度评价

r3> ΓΩ ±6. W, ΤΤ' ++•	本科毕	业生	毕业研究生	
实践教学环节	满意度	均值	满意度	均值
实践教学总体	97.92%	4.19	97.00%	3.99
实验教学/课程设计环节	97.99%	4.20	96.29%	3.99
实习实训环节	94.11%	3.97	92.23%	3.80
学校组织的社会实践或科技创新活动	97.56%	4.10	95.76%	3.93
毕业论文/毕业设计	97.20%	4.21	96.82%	4.07

注: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另外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很满意"=5 分,"很不满意"=1 分),计算其均值。

专业课满足度: 学校专业课设置及内容安排与当前社会需求相契合,2022 届毕业生认为所学的专业课对目前工作/学习的满足度达93.87%,均值为3.81分(5分制),偏向"比较满足"水平。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专业课满足度评价分别为本科毕业生93.18%(3.77分)、毕业研究生95.58%(3.92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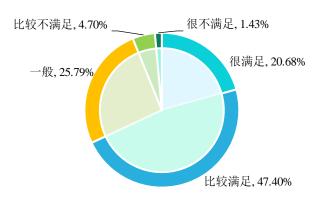


图 5-7 2022 届毕业生反馈专业课对目前工作/学习的满足度评价

学历层次 很满足 比较满足 一般 比较不满足 很不满足 满足度 均值 本科毕业生 19.04% 46.77% 27.37% 5.68% 1.15% 93.18% 3.77 毕业研究生 24.73% 48.94% 21.91% 2.30% 2.12% 95.58% 3.92

表 5-4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专业课满足度评价

注:满足度为选择"很满足"、"比较满足"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1="很不满足"、5="很满足"),计算其均值。

专业知识掌握度:学校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充分结合的方式提高了毕业生对所学专业核心知识的掌握情况,2022届毕业生反馈其对所学专业知识的掌握度达 97.55%,均值为 3.80 分,偏向"比较好"水平。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专业知识掌握度评价分别为本科毕业生 97.20%(3.75 分)、毕业研究生 98.41%(3.94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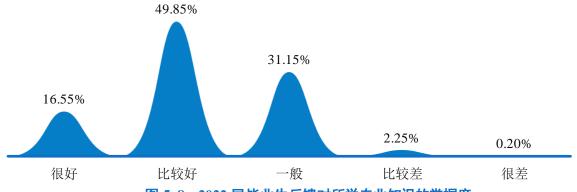


图 5-8 2022 届毕业生反馈对所学专业知识的掌握度

从 3-3 2022 届 1 1-1 于 // / / 一工工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学历层次	很好	比较好	一般	比较差	很差	掌握度	均值
本科毕业生	15.30%	47.27%	34.63%	0.18%	0.18%	97.20%	3.75
毕业研究生	19.61%	56.18%	22.61%	1.41%	0.18%	98.41%	3.94

表 5-5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所学专业知识的掌握度

注: 掌握度为选择"很好"、"比较好"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1="很差"、5="很好"),计算其均值。

母校教育教学的总体满意度: 2022 届毕业生对母校教育教学的总体满意度为 98.77%,均值为 4.34 分 (5 分制),处于"比较满意"水平。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母校教育教学满意度居于高位,其中本科毕业生对母校教育教学的总体满意度为 98.71% (4.34 分),毕业研究生对母校教育教学的总体满意度为 98.94% (4.34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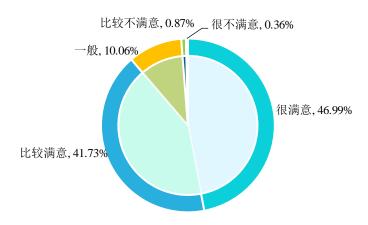


图 5-9 2022 届毕业生对教育教学的满意度

表 5-6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母校教育教学的满意度评价

学历层次	很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比较不满意	很不满意	满意度	均值
本科毕业生	46.91%	41.67%	10.13%	1.08%	0.22%	98.71%	4.34
毕业研究生	47.17%	41.87%	9.89%	0.35%	0.71%	98.94%	4.34

注: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另外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很满意"=5 分,"很不满意"=1 分),计算其均值。

(三) 就业创业工作评价

学校就业指导服务满意度: 学校深入实施就业创业质量提升工程, 扎实推进就业创业指导服务工作的专业化水平, 助力毕业生更高质量就业和更充分就业目标实现。毕业生对母校总体就业指导服务的满意度达 97.71%, 其中"校园招聘会、宣讲会"(98.22%)、"招聘信息发布"(98.07%)的满意度相对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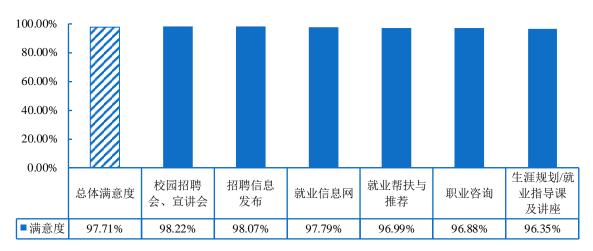


图 5-10 2022 届毕业生对学校就业指导服务的评价

表 5-7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学校就业指导服务的评价

就业指导服务	本科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
总体满意度	98.03%	96.91%
校园招聘会、宣讲会	98.60%	97.28%
招聘信息发布	98.61%	96.76%
就业信息网	96.55%	95.83%
就业帮扶与推荐	98.08%	97.06%
职业咨询	97.21%	96.05%
生涯规划/就业指导课及讲座	97.58%	95.54%

注: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

学校创业教育/指导服务满意度: 学校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专业教学和人才培养全过程中,并辅以多形式的创业实训实践等活动,从而提高毕业生的创业能力。毕业生对母校各项创业教育/指导服务满意度均在97.20%以上。其中,对创新创业大赛的满意度最高,达到97.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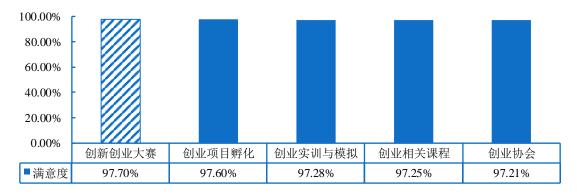


图 5-11 2022 届毕业生对学校创业教育/指导服务的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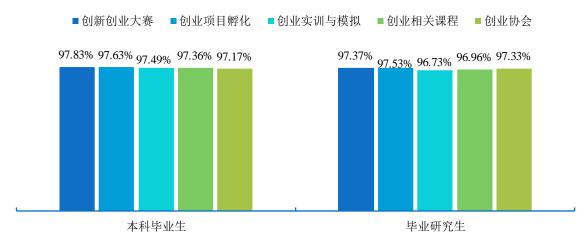


图 5-12 2022 届不同学历层次毕业生对学校创业教育/指导服务的评价

注: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

(四)管理服务评价

调查了解毕业生对学校管理服务的满意情况,包含学生工作(奖助学金、社团活动、心理咨询等)、生活服务(食堂、宿舍、医疗等)、学习资源服务(图书馆、教室、网络等)、学风管理(学习方法指导、学习氛围营造等)。学校所提供的各项管理服务得到了毕业生的广泛认可,2022 届毕业生对母校所提供的学习资源服务的满意度为 98.72%、对学生工作的满意度为 98.11%、对学风建设工作的满意度为 97.80%、对生活服务的满意度为 97.40%。



图 5-13 2022 届毕业生对母校管理服务的满意度评价

二、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的评价⁸

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的满意度: 99.09%的用人单位均对本校人才培养工作感到很满意和比较满意。进一步询问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工作后期改进的建议,除"已较完善"之外,其中反馈本校人才培养应继续"强化专业实习实践环节"的占比相对较高,其次为"注重学生综合素质的培养"、"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适应社会需求"等。



图 5-14 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的满意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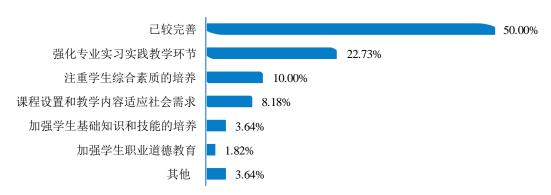


图 5-15 用人单位认为学校人才培养最需改进的方面

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工作的满意度:用人单位对本校就业服务工作的满意度处于较高水平,其中 63.64%的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工作表示"很满意",34.55%的用人单位对学院就业工作表示"比较满意"。进一步调查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工作改进的建议,其中反馈"已较完善"的占比相对较高,其次为"加强校企沟通"。

⁸ 此模块数据来源于第三方机构-2022 届毕业生用人单位调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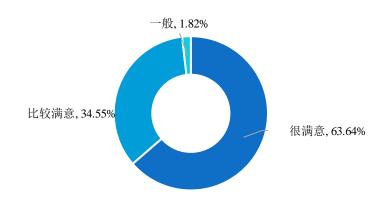


图 5-16 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工作的满意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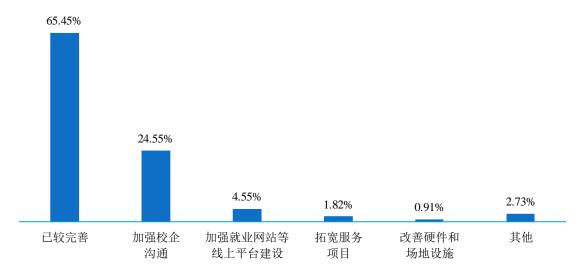


图 5-17 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工作改进的建议



三、构建"招生-培养-就业"联动机制

学校坚持深化教学内涵建设,优化教育教学条件,提升教育教学水平,人才培养整体质量较高。同时,为提升学校教育教学及就业创业工作的水平,实现毕业生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的目标;学校每年根据毕业生和用人单位问卷调查的反馈,聚焦问题,分析原因和对策措施,予以改进与完善。

(一) 对招生和专业设置的反馈

建立"招生-培养-就业"联动机制是高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升人才培养 质量的重要举措,也是促进招生、培养、就业三者良性循环的有效抓手。为进一步健 全学科专业设置、学科专业建设和监测管理机制,推动就业状况与学科专业设置、招 生计划制定三方面工作的联动,实现"招生-培养-就业-发展"的良性循环。一是建 立专业总量控制机制与竞争、退出机制,通过现有在校生生师比,测算各专业最大容 量,对专业分流以及转专业进行总量调控:对不适应社会需求、办学条件不足、就业 前景不好、与学校发展定位契合度低的专业,采取停招乃至撤销等措施。二是建立专 业预警与动态调整机制,实施专业自评估工作,从教学资源建设及专业建设成效、师 资队伍、生源及培养、就业及质量等方面对各专业进行分类评价,对排名靠后的专业 进行预警与动态调整机制,从而进一步优化学科专业结构,提高人才培养的针对性和 前瞻性。三是建立"需求导向、标准导向、特色导向"机制,以适应经济社会和区域 发展为导向,强化优势特色专业建设,积极培育扶持新兴、交叉学科专业,适度增设 新专业、改造传统专业、分层次、分类别地开展专业建设、大力推动专业整体发展和 学校综合办学实力的全面提升。**四是**加强专业内涵建设,以专业认证、质量工程项目 为抓手,持续深化专业、课程、教学团队、实验实践等关键领域改革,推动专业建设 水平不断增强,提升学校核心竞争力。

(二) 对教育教学的反馈

学生作为人才培养效果的评价主体之一,其对母校培养过程的评价对学校教育教学环节的改进具有一定的参考意义。因此本报告综合了毕业生对母校专业课满足度、任课教师总体满意度、实践教学环节满意度、教育教学总体满意度这四项指标来计算各专业的教育教学质量指数。计算方法为: 1.各个指标得分=(各个学院在该指标上的分值/该指标的最高分值)×100%; 2.计算各个学院教育教学质量指数=(专业课满足度得分+任课教师得分+实践教学环节得分+教育教学总体满意度得分)/4。

表 5-8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各学院教育教学质量指数

学院	专业课 满足度	任课教师 满意度	实践教学 满意度	教育教学 总体满意度	教育教学 质量指数
外国语学院	3.81	4.77	4.52	4.74	97.67%
艺术与设计学院	4.20	4.40	4.42	4.40	95.71%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3.76	4.48	4.31	4.55	93.68%
经济管理学院	3.78	4.55	4.27	4.48	93.61%
生命科学与医药学院	3.85	4.48	4.39	4.35	93.60%
纺织科学与工程学院(国际丝绸学院)	3.77	4.50	4.28	4.37	92.73%
建筑工程学院	3.78	4.46	4.23	4.38	92.37%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3.80	4.35	4.23	4.38	91.92%
启新学院、创业学院	3.85	4.38	4.21	4.19	91.31%
机械工程学院	3.68	4.39	4.17	4.35	90.93%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人工智能学院)	3.67	4.35	4.11	4.25	89.77%
理学院	3.55	4.38	4.10	4.34	89.65%
国际教育学院、国际时装技术学院	3.72	4.17	4.17	4.14	88.95%
法政学院、史量才新闻与传播学院	3.73	4.33	4.02	4.14	88.94%
服装学院	3.67	4.16	3.89	4.20	87.32%

注: 上述指标数据来源于 2022 届毕业生就业与培养质量调查。

学院	专业课 满足度	任课教师 满意度	实践教学 满意度	教育教学总 体满意度	教育教学 质量指数
建筑工程学院	4.07	4.60	4.33	4.60	99.14%
外国语学院	4.19	4.63	4.19	4.50	98.62%
法政学院、史量才新闻与传播学院	4.15	4.50	4.23	4.54	98.20%
服装学院	4.09	4.37	4.26	4.46	96.81%
马克思主义学院	4.14	4.45	4.09	4.45	96.58%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4.07	4.54	4.11	4.36	96.20%
艺术与设计学院	4.07	4.44	4.00	4.41	95.38%
经济管理学院	3.86	4.22	3.97	4.46	93.02%
纺织科学与工程学院(国际丝绸学院)	3.81	4.19	4.07	4.34	92.49%
理学院	3.80	4.27	3.99	4.23	91.75%
机械工程学院	3.84	4.20	3.88	4.34	91.58%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人工智能学院)	4.10	4.10	3.83	4.10	91.04%
生命科学与医药学院	3.89	4.11	3.57	4.29	89.34%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3.67	3.97	3.85	4.08	87.72%

表 5-9 2022 届毕业研究生各学院教育教学质量指数

注: 上述指标数据来源于 2022 届毕业生就业与培养质量调查。

教育教学质量指数包括专业课和教师教学两大方面评价,其中具体的四个指标从毕业生角度直观地反映了其对专业的课程体系设计、实践教学环节以及教师资源配置的满意度和认可度。从上表可知,各学院教育教学质量指数均处于相对较高水平,其中外国语学院本科毕业生和建筑工程学院、外国语学院、法政学院/史量才新闻与传播学院毕业研究生的教育教学质量指数相对较高,均处于 97.00%以上。可见,学校多元人才培养机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为保障毕业生更充分和更高质量就业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下,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新产业为代表的新经济蓬勃发展,对高校人才培养提出了新的期望与要求,为培养出具有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实践能力的拔尖创新人才,促进毕业生更好地服务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行业产业结构调整,学校将进一步发挥办学优势,明确和完善专业培养目标和建设重点,推进教学团队、课程教材、实践资源等专业内涵建设:①制定跨学科人才培养方案,提供"融合型"课程结构,实现人才培养的宽、

专结合。如面向本科生开设辅修专业和辅修学士学位、微专业等复合型人才培养平台;注重学科专业基础和大类培养、学科平台课程实现大类打通;注重专业方向课程分向培养、促进个性化发展等。②持续推进优质课程建设,坚持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理念,不断提升课程的高阶性,突出课程的创新性,增加课程的挑战度;并重点建设和培育一批国家级、省级一流及校级特色课程,充分发挥一流本科课程的示范引领作用。③以培养学生实践能力为主线,整合校内资源,构建"实验教学平台、实习教学平台、创新创业平台、学科竞赛平台、学科训练平台"五位一体的实践教学育人体系,推动实践教学模式纵向深化改革,从而促进学生职业能力与专业能力紧密结合。④积极推进以问题为导向的启发式、研讨式教学方法改革和以能力为导向的学生评价方式改革,并鼓励教师采取研究报告、课程论文、方案设计、课程设计、技能测试等多样化考核手段,注重对学生知识、能力、素质的综合考核。同时,推动信息技术、智能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依托翻转课堂、智慧教室、教学资源库等模式助力"线上+线下"教学方式的有机结合,实现优质教学资源开放共享,全面提升师生信息素养。

(三)对就业创业工作的反馈

学校就业创业工作的专业化水平及服务质量在促进毕业生更高质量就业和更充分就业中发挥着重要作用。而随着毕业生体量增加和供求结构性矛盾的日益突出,毕业生就业形势仍然较为严峻复杂,学校应结合相应数据结果反馈、学校实际情况及社会需求,为毕业生提供全方位、立体化、全面化的就业创业指导措施,综合施测、多方发力稳住毕业生就业"基本盘"。

1.做好做优就业市场与数智就业平台建设。一是巩固校园招聘主渠道,为稳定毕业生择业预期,学校将持续联系和引入就业资源,契合毕业生求职步伐和节点,注重活动时间安排和宣传力度,最大限度为毕业生提供就业机会,助力毕业生就业。为提高毕业生就业质量,满足学生"就好业"的职业期待,学校将邀请更多重点企业进校举办宣讲会,提升校园招聘的企业质量。二是深化校地合作,为满足地方的人才需求,学校将继续深入探索与地方人社部门的合作机制,进一步发挥校地大学生人才工作站



作用,为毕业生提供便捷高效就业岗位的同时,促进政府与高校之间深度合作。三是 释放数智就业平台能量,进一步发挥学校数智就业服务平台就业数据监测功能,总结 规律,为毕业生充分和高质量就业提供精准化、个性化的服务,力促毕业生优质就业、 满意就业。

2.构建精准就业指导服务机制。一是以课程建设为着力点,构建贯穿整个大学培养过程的职业素养、职业规划、职业技能和职业适应就业指导课体系,系统地帮助在校生解决不同时期的职业困惑。二是就业服务模式转向"智慧业态",即利用"互联网+就业"模式,分类别进行个性化指导,提供因材施教,因人制宜的高效服务。如,定期通过手机短信、微信公众服务号、直播等毕业生容易获取的方式,持续分类别为毕业生提供个性化的就业服务。三是引导毕业生树立合理的就业观和择业观,并进入"快"规划和"早"准备状态,基于自我认知和自我规划基础上,辅以复合型知识学习和多渠道、多形式的专业相关领域实践经历与训练,提高社会适应性和职业目标清晰度,增强自身择业资本。四是做好重点群体帮扶工作,建立就业困难学生信息库,明晰经济困难、心理困难、学业困难、就业困难等困难学生名单和类型,分类制定帮扶方案,形成高效、细致和广覆盖的就业援助体系。同时,针对毕业后仍然处于未就业的群体,及时跟踪监测未就业毕业生就业状况,并依据毕业生发展意向情况和就业难易情况,开展个性化的就业指导与帮扶,助力未就业毕业生顺利就业。

3.加强创新创业教育。在"创新驱动发展"和"以创新引领创业,以创业带动就业"的发展战略下,学校在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过程中,紧密结合学科专业特色和人才培养改革实际,以创新创业教育和创新创业实训为支撑,以创业孵化基地为依托,以创业大赛、大学生科技文化活动、素质拓展为载体,整合校内外创业资源,构建了贯通"创业教育、创业实训、创业孵化"三个平台的链条式创新创业教育体系,打通"课程-训练-竞赛-孵化"一条龙服务,全程化地解决创意落地、成果转化、创业实践检验等一系列的教育问题,培养学生创新思维以及创新创业的意识和能力。

APPENDIX

附录

数据统计说明

毕业去向落实率: 采用浙江理工大学 2022 届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截止 2022 年 12 月 10 日): 毕业去向落实率=协议和合同就业率+创业率+灵活就业率+升学率。

专业相关度: 毕业生对从事的工作与所学专业的相关度的评价包括"很相关、比较相关、一般、比较不相关和很不相关",专业相关度为选择"很相关"、"比较相关"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另外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1-5分,计算其均值。

工作适应度: 毕业生适应目前工作的程度包括"很适应、比较适应、一般、比较不适应和很不适应",工作适应度为选择"很适应"、"比较适应"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另外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计算其均值。

工作胜任度: 毕业生对目前所从事工作岗位的胜任程度评价维度包括"完全胜任、比较胜任、一般、较不胜任、不能胜任",工作胜任度为选择"完全胜任"、"比较胜任"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另外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计算其均值。

满足度:满足度评价维度包括"很满足、比较满足、一般、比较不满足和很不满足";满足度为选择"很满足"、"比较满足"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另外,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计算其均值。

满意度:满意度评价维度包括"很满意、比较满意、一般、比较不满意和很不满意",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另外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计算其均值。

专业知识掌握度:专业知识掌握度的评价维度包括"很好、比较好、一般、比较差和很差";掌握度为选择"很好"、"比较好"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另外,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计算其均值。

厚德致远・博学敦行

